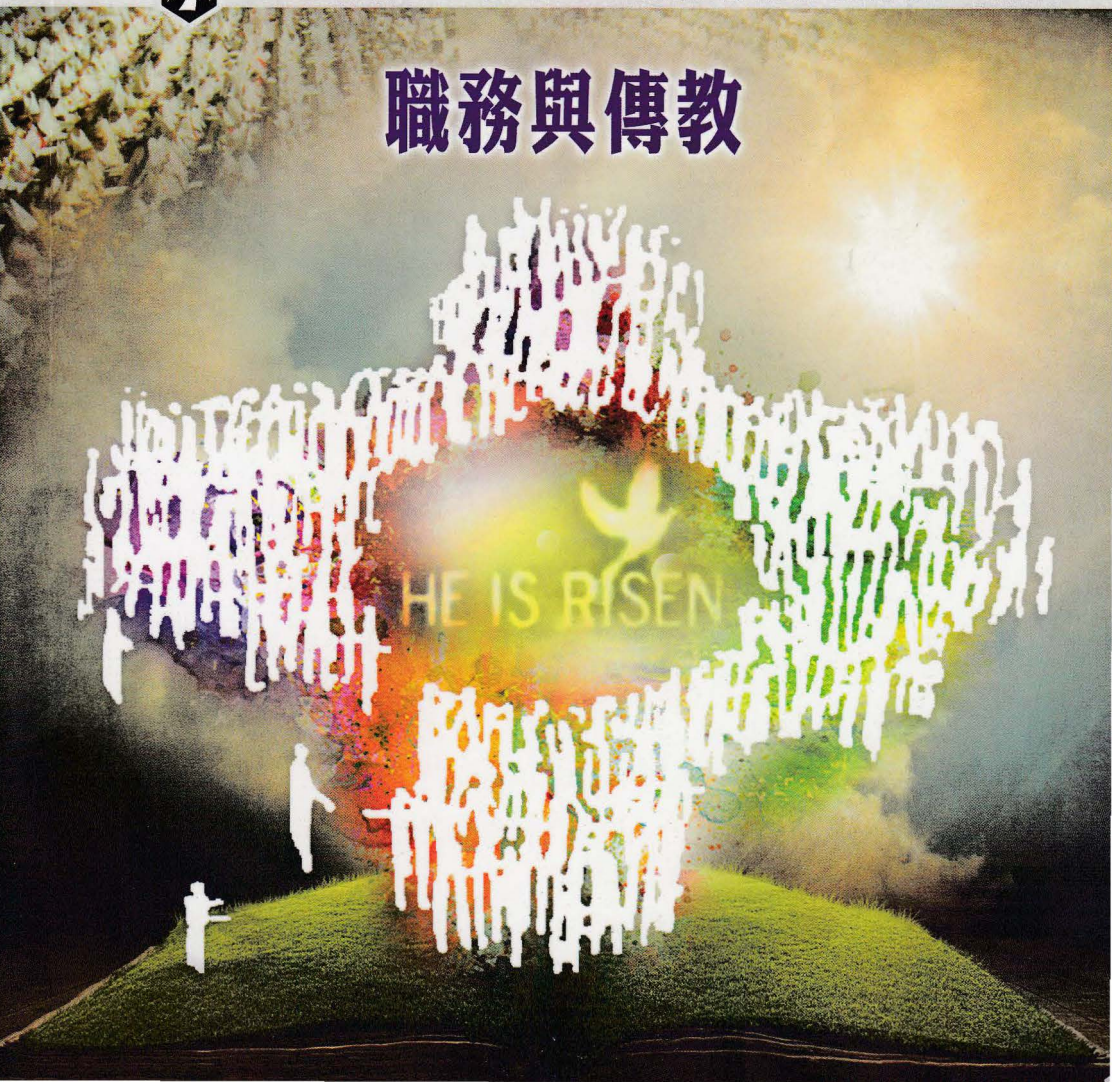




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 教會職務教材系列

職務與傳教



職務與傳教

香港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聖神修院神哲學院——教會職務教材系列

主編

丘建峰 陳錦富

編寫小組

丘建峰 陳錦富 陳永超神父 林祖明神父 廖雅倫神父
吳書成神父 甘寶維神父 葉寶林神父

學術小組

勞伯壩神父 黃國華神父 伍國寶神父 黃鳳儀修女
斐林豐神父 劉賽眉修女 鄭麗娟修女 蔡惠民副主教
阮媽玲修女 羅國輝神父 梁定國神父 吳智勳神父
呂志文神父 阮美賢博士 閻德龍神父 李亮神父
楊玉蓮博士

審閱小組

蔡惠民副主教 楊玉蓮博士 林艾雯修女 關俊棠神父

教會職務教材系列 (4)

職務與傳教

編寫：丘建峰

審閱：鄺麗娟修女 阮美賢博士

編輯校對：丘建峰 陳錦富 蔡惠民副主教

排版：鍾鳳如

編輯：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出版：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香港香港仔黃竹坑惠福道6號

發行：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電話：2553 0265

傳真：2873 2720

電郵：emp@hsscol.org.hk

網址：<http://www.hsscol.org.hk>

印刷：藝彩印刷制作公司

版次：2017年12月第一版

國際書號：978-988-77628-2-9

版權所有

售價：每冊 HK\$50

目錄

序.....	i
編者的話.....	iii
單元一 教會是普世得救的聖事	
1. 緒言.....	1
2. 單元目標.....	2
3. 導論.....	3
4. 教會是聖事.....	4
4.1 什麼是聖事.....	4
4.2 神學含意.....	8
4.3 具體表達.....	9
5. 教會是聖事在今天社會的意義.....	12
5.1 有形如何發揮無形.....	12
5.2 無形如何促進有形.....	14
5.3 平衡點.....	17
6. 附錄.....	19

單元二 社會正義與傳教

1. 緒言.....	21
2. 單元目標.....	22
3. 導論.....	22
4. 貧窮的意義.....	23
4.1 耶穌是一個窮人.....	24
4.2 對排他經濟說不.....	27
4.3 對操控型金融說不.....	32
5. 教會如何是世界中的聖事？.....	35
6. 如何落實？.....	38
6.1 宣講.....	40
6.2 實踐.....	44
7. 附錄.....	49

單元三 關注弱勢社群與傳教

1. 緒言.....	53
2. 單元目標.....	54
3. 導論.....	54
4. 誰是弱勢社群？.....	55
4.1 未能發聲者.....	59
4.2 經濟被剝削者.....	61
4.3 遭遇歧視者.....	63

5. 傳教	66
5.1 成為祝福	68
5.2 成為橋樑	69
5.3 成為同行者	71
6. 附錄	73

單元四 合一交談與傳教

1. 緒言	79
2. 單元目標	80
3. 導論	80
4. 合一交談的基礎	83
4.1 聖三	84
4.2 信經	87
5. 合一交談的具體項目	88
5.1 祈禱與靈修	89
5.2 禮儀	92
5.3 教義	94
5.4 愛德行動	96
6. 合一是傳教的根本	97
7. 附錄	100

單元五 宗教交談與傳教

1. 緒言	105
2. 單元目標	106
3. 導論	106
4. 交談就是傳教	109
5. 交談的條件	111
5.1 承認各有優缺	112
5.2 平等	113
5.3 忠於自己的信仰	113
5.4 放下成見	114
5.5 分享與交流	115
5.6 勇於改變	115
6. 交談的意義	116
6.1 為個人的意義	117
6.2 為社會的意義	118
7. 總結	120
8. 附錄	121

序

在過去好幾年的復活節或四旬期的文告中，我都曾提及初期教會具有三項要素，令團體趨向圓滿。這三個因素就是訓導（*Didache*）、團聚（*Koinonia*）及服務（*Diakonia*）。（參宗2:42-47）

訓導是指教導及道理，可見初期教會時，受洗者仍然繼續聆聽宗徒的教誨，而這些道理，並非抽象的神學概念，而是活出信仰的生活路向。因此，今天的教友，無論是初領洗者，還是資深的教友，都要繼續聆聽天主聖言，轉化為生活的營養，其中一個很好的方法，就是接受教區內不同的延續培育。

團聚是指分享與共融，高峰就是基督徒團體在聖體聖事內的友愛合一。要活出這共融，教友需要由自己做起，建立共融的團體，尤其是藉著信仰小團體，把根基打好，以趨向圓滿的合一。教會的友愛合一，就是人類四海一家的見證，也是新天新地來臨的預像。

最後是服務，早在初期教會，團體因應發展，祝聖了執事，而執事一詞，本來就有服務的意思。基督臨於世上，正是為了服務人，而非為人所服侍，同樣地，由祂所建立的教，也該是世界的僕人，以真理服務世界。

以上三點，為今天的教會團體同樣重要，而隨時代的發展，教友在這三方面的參與，日益增加，在教會團體內更形活躍，為教會的發展帶來活力。正因如此，更全面的培育，讓教友全面認識以上三點，從而形成清晰的目標，更好地服務教會，宣講天國，也是教區一貫致力推動發展的方向。

聖神修院神哲學院於2012年，開辦神學證書課程及神學普及課程後，今年再開辦新課程，名為「教會職務文憑課程」，以繼續深化教友的信仰培育。為配合新課程的開辦，學院出版一系列教材叢書，以配合教學，這做法既能豐富教學的內容，亦有助教友學習。作為教區主教，我欣喜地推薦這套教材，亦祈求上主百倍答謝編製這教材的工作人員，並期盼閱讀這套教材的每一個讀者，從中得益，深化信仰，學以致用，為教會職務出力盡心。

十湯漢 樞機

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編者的話

《教會職務教材系列》是聖神修院神哲學院繼《普及神學教材系列》後，秉持神學普及的精神而編寫的另一套教材。新一套教材是為了配合本學院開辦的「教會職務文憑課程」而編寫，同時也嘗試為教會職務的多年探討，作一小小的總結歸納。

本教材系列的讀者對象，是有志於在教會內發展職務的教友，期盼教材能夠為教友提供有關教會職務較全面的認識。合共七冊的教材，有兩個主要方向：教友個人如何理解教會職務的含意，以及教友如何在教會團體裡實踐教會職務。望教友閱讀本教材時，能把二者有機地結合起來，更深刻地反思自己在教會裡的位置。

教材系列共有七冊，前三冊側重於教友個人如何尋找職務為主，當中探討職務、神恩及教會模式；後四冊從教會團體的傳教使命，探討各個不同範疇的職務，並在最後一冊，以靈修反省作為總結。

教材整體以教會學為骨幹，兼顧到教會的社會倫理、禮儀、靈修等神學課題，但重點在於教友個人職務的實踐

發展，故內容多以今天教會生活為探討材料，並且輔以不同的資料、思考題目及討論個案，以求讀者能設身處地，思考自身的教會職務。

教材固然是「教會職務文憑課程」的上課教材，但繼承《普及神學教材系列》的編寫方針，本教材仍帶有自學色彩，即使讀者並非相關課程的學員，只要略具天主教神學的知識，亦可以本教材為基礎，研習、探索、反省自身的教會職務的發展。

教材得以順利出版，有賴學院的支持與推動，而在編輯、校對、排版上，亦非常感謝為此而付出時間與精神的一眾兄弟姐妹，特別要感謝為編寫教材提供了寶貴意見的楊玉蓮博士。

有關教會職務的探討，天主教的中文著作並不多，研究者亦寥寥可數，故本教材在編寫過程中，不少看法與觀點，未必成熟圓滿，不過本教材的嘗試，望能收拋磚引玉之效，如能得到各方指正，在未來的日子裡進一步完善，實屬天主賜福。

丘建峰

二零一七年七月一日

單元一

教會是普世得救的聖事

1. 緒言

如說以上三本教材的主要討論內容，是職務的本質，或說是職務與個人、與教會的關係，由這本教材開始，我們從另一個層次來看職務的問題，就如同上一冊教材那樣說，從堂區的具體目標入手，看看以堂區為教會團體的典型下，教會團體在今天社會裡，可以發揮怎樣的作用，從而再反思教友在自己的生活裡，如何實踐職務，也就是自己信仰的實踐。

在完成首三本教材的學習後，讀者對職務有一定的認知，也可能正在嘗試尋找自己的職務中，那麼，如何理解教會團體本身，就成為重要的一部份。要知道，職務只會在團體內實踐，不是個人的興趣或嗜好。

故此，由這一本教材開始，往後的三本教材，都要討論教會團體在社會裡的角色。自梵二以來，教會重新為自身在世界裡的角色定位，認同自身應與世界同行，而這種同行，是要帶領世界走向天主。這個宏大的理想，讀者稍為思考一下，不難想到，世界這麼遼闊，不同的人、不同的團體、不同的文化，要把它們全都帶進教會內，絕對不是單一的方法，可以做到。故此，往後這三本教材，實質是從三個方向，解說教會如何在世界裡，帶領世界走向天主。

這裡首先會探討其中一種重要的職務類型：宣講，也可以用教友更熟悉的詞語：傳教。耶穌基督在升天前，就吩咐門徒把福音傳遍世界，所以傳教可說是教友最核心的職務。

在這單元裡，我們先會透過聖事這教會模式來探討傳教的意義，而到了其他四個單元，就會以這單元的內容為基礎，逐一解說，在不同處境裡，傳教工作有何特質。

2. 單元目標

閱畢本單元後，讀者應能：

- 簡單指出聖事一詞的含意；
- 說明「教會是聖事」這說法的內容；
- 指出「教會是聖事」在今天社會的意義。

3. 導論

當教友逐漸發現自己的神恩，也把自己的神恩與團體結合起來，屬於教友的使命，就開始成形。這種形成，不是一步到位的，而是逐漸成長，而其中一個要關注的重點，就是教會，故此在上一部教材裡，我們一同探討教會模式，藉此反思教友職務的內涵。以上的幾個因素：神恩、團體、教會，都指向教友職務的形成。由自身出發，在團體教會中成長，形成一種獨特的基督徒使命。

到了這單元，又有一個新的因素加進去，就是世界。要知道，在梵二以後，教會不再視自己是世界之上，而是在世界之中，教會其中一個重要的任務，就是聖化世界，把天國擴展，讓整個世界都可以成為天主子民，也就是天國。

這本教材裡，我們要先探討教會與世界的關係，找到一個合適的理解模式，讓我們可以更好地思考，教會應該與世界有什麼關係，那麼才可以再進一步，討論傳教的工作，而聖事是一個很好的模式，有助我們明白。

這裡嘗試再說清楚一點：教會最重要的任務是聖化世界，擴展天國，而要做到這圓滿境界，起點就是宣講，即向別人傳播耶穌基督的福音，把喜訊傳遍世界，當每一個人都聽到並接受這份喜訊，就是天國臨現人間的時刻。

故此，雖然我們說神恩各有不同，團體各有分別，這是從分別的角度來看；

4. 教會是聖事



思考：在平日的教會生活裡，不時會提及「聖教會」一詞，教友也會很自然地認同，教會是神聖的。但是，教會是聖的，這是指什麼呢？為何一個由罪人而組織起來的團體，會是神聖的呢？

真的要說明什麼是聖事，最好的方法，是請讀者參與《聖事神學》這部教材，內裡詳細說明「聖事」一詞的由來，其中含意由舊約到當代的發展。這裡不可能花這麼多篇幅來說明，而且這裡也不是要介紹「聖事」，而是要說明「教會是聖事」的意思，並由此再引導讀者反思自身的職務。

在眾多有關教會模式中，這裡選擇「聖事」這種模式，原因是它更能幫助我們理解教會與世界的關係，並且在這關係裡，更能凸顯教友在世界裡如何實踐自己的職務。

不過，要說明教會是聖事這模式，先要弄明白，什麼是聖事。這為曾經修讀「聖事神學」的讀者來說，可能是重複，但不能不為未曾研習相關課題的讀者，講解一下。

4.1 什麼是聖事



思考：讀者都知道教會有七件聖事，大部份教友都能一一說出七件聖事的名稱。但是，為什麼這些叫作「聖事」呢？聖事與一般的禮儀是否有分

別？為什麼天主教有七件這麼多呢？也許，首先要弄清楚的，是什麼叫聖事。

「聖事」一詞的本義，是指「隱藏的事情」，而在新約中，此詞主要是指奧秘，與今天所理解的禮儀無關。要到第四世紀，聖奧思定指出聖事具有有形的與無形兩部份，無形的是天主的恩寵，而有形的就是具體的標記。在整個聖事的神學發展裡，聖事一詞有很多不同的理解，以下選擇其中幾點，與我們這個主題有關的：

(1) 紀念：聖事有紀念的作用，最明顯的是感恩聖事，紀念主的晚餐，祂為我們被釘在十字架上，並死而復活。為一般人的理解，這就如同節日那樣，紀念某些過去發生過的事情。不過，教會對於聖事的紀念意義，還多了一重含意，就是這不僅是紀念，同時也是在今天「重現」的，正如我們說感恩聖事裡，在紀念基督為我們犧牲的同時，也代表基督同時在這台感恩聖事上，為我們犧牲，二者是同一事件。

所以，聖事的紀念性，並不僅是一種追憶，同時也是一種效力，讓我們能夠在此時此刻，重新得到基督的力量。

(2) 集體體格：這是猶太文化的一個重要概念，就是指整體如同一人的意思，如在舊約裡，一個人受祝福，往往代表整個族群都受祝福了。到了新約，保祿的神學很明顯受到這種思想影響，所以他提出我們受洗，就是與基督結合，這種結合，就是源自集體體格的思想。

因此，在聖事裡，我們是基於基督而結合起為一體，這也是聖事的重要性。

(3) 標記：聖事是一個標記。所謂標記，就是指一個行動或事物，指向一個意思，而只要我看到這標記，就可以連結地那個意思，最常見的標記是交通的標記，就是我們看到某個符號，知道有什麼交通指示。

不過，標記是沒有內在關係的，意思是標記之所以能夠有其意思，是人為連結起來，如果我們不明白這種連結，不一定能夠明白這些標記的意思。舉例來說，在將臨期的四個主日，每個主日都要燃點一支不同的蠟燭，這些蠟燭就是標記，而沒有掌握相關知識的人，不會明白，只會看到不同蠟燭的燃點，卻不會明白各自代表的意義。

不過，許多時候，這些標記的意思早在生活裡流通，因此我們會有錯覺，這些標記是不言而喻的，例如洗手間門前的男與女的人像，代表這洗手間是女的還是男的，就好像人人都自然明白。實則，這只是不知不覺學會了，仍然是要學習的。

(4) 象徵：如果說標記是傾向於人為的，象徵就是事件本身內在的意義，即我們從一個行動、一事物上，看到其意義。舉例來說，太陽象徵光明，這正因為太陽的特性，與光明一致，所以我們由此事物裡，可以看到這意義。這意義與事物或行動本身是有關連的，在大部份情況下，就是具體與抽象的關係，即行動與事件是具體的，而我們可以從具體上，看到抽象的部份，就是精神、意義等。

世界上很多人都使用象徵，例如文學創作上，象徵就是很常用的手法。不過，聖事中的象徵，神學上會稱為「真實象徵」。一般的象徵，是指事物本身與所表達的東西有關係，但是這關係並不是必然的，可容許轉變的，當中也有如同標記那樣的文化因素。但是，真實象徵的意思，就是行動與事物與其象徵的意思，是一體，二者是不可以分割的，而這才是聖事中象徵的意思。

這裡舉兩個例子，幫助明白：

握手象徵友誼，但握手本身也是友誼的表達，所以握手這個象徵標記同時也是意思的一部份，二者是不能截然分割的。

身體與靈魂：身體表達我們的思想，但是身體與靈魂是不能分割的，甚至身體的狀況不好，就不能圓滿地表達靈魂。所以，雖然身體與靈魂是一體的，即使靈魂才是重心。

因此，聖事中的標記，都是「真實象徵」的標記，它們一方面是標記，但它同時是天主恩寵的一部，所以聖奧思定說聖事有有形與無形兩部份，有形部份是標記，無形部份是恩寵，但二者不是分割的，而是一體，也就是說，標記本身也是恩寵的一部份，它不是一個工具，把恩寵傳達後，就沒有用。

所以，在聖洗聖事裡，水是恩寵的標記，也是恩寵本身，不能分割開來。

(5) 奧秘：從字義來看，聖事一詞最早時，本來的意思就是「奧秘」，其禮儀、禮節的意思，都是後來才出現的。到了今天，教會也重新認識到，聖事有其奧秘性的一面，不是我們可以簡單地明白和解開的。因此，過去好一段時間，把標記與恩寵作機械式連結的做法，今天不會再這樣理解。

以上各點只是很簡略地說明聖事的含意，要真的明白，需要更多的研習和討論，但以上各點，有助我們明白「教會是聖事」在教友職務上的意義。

4.2 神學含意

以上說明聖事，而這裡要提出的是：教會是聖事。梵二指出：「教會在基督內，好像一件聖事，就是說教會是與天主親密結合，以及全人類彼此團結的記號和工具，……為使人類在基督內也得到完整的統一。」（《教會憲章》1號）

這裡的意思是，教會是一個有形的標記，而這個標記呈現的是教會與天主、全體人類的團結。要明白這一點，又要先說明幾個聖事神學的概念：

(1) 基督是天主父的聖事：耶穌基督本身就「以有形的標記呈現無形的恩寵」的典範，因為祂的天主性就是天主那個超越一切的存有，但祂同時又是真實存在於人世的耶穌，所以耶穌基督本身就有聖事的特質，而從這角度來看，

耶穌基督就是「天主父的聖事」，因為祂本身把天主的恩寵具體呈現出來。

(2) 教會是基督的聖事：基督死而復活後，在升天前建立教會，因此教會既是基督的身體，實現了基督給予人的無形恩寵，但它同時又是世界上真實存在的組織團體，所以教會既有有形的一面，也有無形的一面。

正由於這兩點，七件聖事才能夠把天主無形的恩寵，以具體的標記表達出來。不過，這裡不是討論聖事，就此停下，重點是明白教會是聖事這一點。

4.3 具體表達

當我們談到教會是聖事，其核心是教會以其有形的標記，把基督的恩寵呈現在世界上，而再落實地說，首先可以先對應上文所談到聖事一詞的各個涵義。

(1) 紀念：教會的根源來自基督的死而復活，而我們在教會的聖事裡，也紀念這份最大的恩寵，因為基督的犧牲讓我們得到了救恩。這紀念是關乎過去的，但也關乎今天，因為教會在今天，就是要把這份恩寵實現出來。基督的死而復活並不是一件過去了的事情，同時也是正在發生的事情，而教會就是把這個過去與現在，連結起來的重要團體。

(2) 集體位格：在教會內每一個教友都是個別的真实存在，他們都有自己的生活、經歷、觀點、態度。有教友在公司擔任管理的工作，也有人海員；有人是社會的上流，

也有活在低下階層的。但是，無論我們是怎樣的人，都是在基督內的肢體，而在聖事上就最能顯示這個特質了。

正因如此，教會由有形的個人組成，卻形成一個集體位格，這個「大我」正好能夠代表教會在時代裡的精神。

正如在一個堂區裡，教友來自五湖四海，各有不同的背景，但是當大家都成為堂區這團體的一份子時，這就應該有一份基督的精神，而這份精神，有時候就需要一些標記作為代表，當中最明顯也最重要的標記，就是感恩聖事。

(3) 標記：教會是一件聖事，正代表教會是一個有形的標記，在這世界裡，作為基督恩寵的標記，而把天主的恩寵，傳達給世界。正如聖事在我們團體中舉行，而透過聖事，每一個參與者都得享天主的恩寵，同樣地，教會也在世界裡行動，目的就是把天主的無形恩寵，給予每一個人。

因此，按「教會是聖事」這一個概念，我們就要思考，在當下的世界，教會如何做，才是一個聖事的有形標記呢？有人提出以下幾個表達的方向：

僕人的教會：教會在現世的標記，就是一個僕人，這一方面是承繼了基督空虛自己，「取了奴僕的形體」（參斐 2:6~7）的表達，而實在的行動，就是拯救與服務世人，並希望透過這種謙下的行動，讓世人看到天主慈悲的一面。

窮人的教會：基督「本是富有的，卻為我們變成了貧窮的」（格後 8:9），所以貧窮是基督的其中一個面貌，目

的也是為世人的得救。因此，教會執行本身的使命時，無可避免，要有顯得富足的一面，例如宏偉的聖堂，具組織的構機等，但這一切都只是為彰顯天主光榮的工具，而不是教會尋找自身的光榮，正好相反，教會本身正要效法基督，以身作則，傳揚謙遜與刻苦，與窮人同行。

受苦的教會：耶穌說過：「當我從地上被舉起時，我要吸引眾人歸向我」（若12:32）。教會作為基督在世的標記，也需要繼續基督這種犧牲，因此在世界的旅途上，即使面對迫害，仍然要宣揚基督的死亡與復活，以帶領所有人歸向天主。

在以下的單元裡，本教材會繼續探討以上三個重要的標記，而當我們嘗試以「教會是聖事」的角度來理解這些教會標記，就會明白，教會固然是在地上的教會，但她不是要過地上的生活，反而是願意與地上的不幸者同行，以傳播天上的福音。

（4）象徵：當我們說教會是聖事，她是以有形的標記呈現無形的恩寵時，要記住，這標記是真實的標記，即教會本身確實是基督的身體，而透過這身體，把基督的恩寵表達出來。身體如果不夠健康，恩寵的表達就不夠圓滿。故此，教會是聖事的另一層意思，就是教會在世界上必須把自己趨向更圓滿。要趨向更圓滿，教會就不能固步自封，停留在自己的世界上，因為教會要向世界呈現基督的恩寵，而不是把基督的恩寵留在自身即可。

所以，在本教材的最後兩個單元，就要探討交談對話。透過對話，教會能夠更明白世界，也讓世界更明白自己，於是就更能把基督的福音，完全地表達呈現出來。

(5) 奧秘：正如我們不能把聖事裡的行動，等同於天主的恩寵，不能視這些行動與語言，是一種魔法，只要做這動作，說這句話，就有天主的恩寵，教會也要承認，在自己的表達中，天主的奧秘的存在。承認奧秘的存在，其實是一份謙遜的表現，即教會在世界上努力把基督的福音表達之餘，也要時常提醒自己，自身不是真理，自身只是表達真理的標記。

5. 教會是聖事在今天社會的意義

也許讀者會覺得，以上談教會是聖事的描述，過於神學，不容易明白，因此在這一節，嘗試從更具體的地方，說明教會是聖事，為教會在今天世界裡，有何意義。

5.1 有形如何發揮無形

信仰要求具體的表達：「天主是愛」是一無形的恩寵，如果這道理不落實到人間，就變成了空談。聖事如果只是一套動作與語言，卻沒有領受的人，並沒有意義。因此，我們要記住，自己是活在現實裡的教會，教會與世界是有關連的，而教友其中一個重要的職務，就是把這份福音傳到別人處。故此，當教友意識到「教會是聖事」時，就需要做傳教的工作了。

為教友來說，「教會是聖事」，就是要求教友在自己的生活裡傳播福音，讓更多人能夠分享這份恩寵。

認識世界：當我們說教會是聖事時，這代表教會是在世界上，與過去把教會與世界分開割裂，不再相同。教會因基督而變得特殊，但這份獨特性，並不是孤芳自賞，反而是要傳給所有人。因此，教會的傳教使命是在此時此刻此地此人，故此也要更明瞭今天的世界是怎樣的一回事，才能夠更好地傳教。「因此世界是人類歷史的舞台，世界有著人類奮鬥、失敗和勝利的記錄。在信友看來，世界乃由天主聖愛所造化、所保存；雖不幸為罪惡所奴役，卻為戰勝魔鬼的基督，以其苦架及復活所救贖，目的在使它依照天主的計劃，獲致改造而臻完善」（《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2號）。

為教友來說，信仰不是令我們封閉，否定外在的世界；正好相信，我們要更好地擁抱這世界，所以教友不能只把信仰保留在教會內，而要向外傳播，讓未有信仰的人，在自己身上，看到聖事的標記。

在這一點上，也正是教友職務的重要。在過去，傳教工作的目標是使人領洗入教，於是讓人有一種錯覺，聖化只是在教會內，與世界無關，甚至應該遠離世界。但是，當我們採用「教會即聖事」這方式來理解教會，而教會正是要聖化這世界，教友在世界裡的身份，正好幫助教會實踐聖化的角色。因為教會必須透過教友，才能更認識世界；更認識世界，才能把恩寵傳到每一個人身上。

與人同行：僅僅認識世界並不足以把基督的福音傳開去，所以在認識似後，我們要與人同行。教會別指出，教會應與窮人、受苦者同行，這也是基督自身的榜樣。聖德蘭修女正是這方面的典範，她的一生都是與垂死者同行，而這種同行正好成為基督的標記，讓人真切明白到基督的臨在。

要留意，對話也是一種同行，雖然在交談中，不一定意見一致，但交談本身就是同行的經驗，讓我們彼此成長。

從更廣闊的層面來說，做好自身，也是一種同行。舉例來說，婚姻是天主的結合，它代表人與人之間的圓滿關係，所以基督徒應該活好自己的婚姻生活，成為真正的「婚姻聖事」的標記，從而讓其他人明白，婚姻是一件美好的事。身為基督徒，向別人展示豐盈的生命，讓別人在自己身上，辨識到天主的美善，從而同行，也是重要的。

我們可以用「降生奧蹟」來總括以上的幾點。聖言本來是超越於世間，但祂降生成人，讓我們可以眼見耳聞；同樣地，教會正要承繼基督的做法，在世間裡把基督無形的恩寵顯現，讓所有人都可以明白瞭解。

5.2 無形如何促進有形

以上是由有形教會的角度來說明教會如何由超越的神聖價值落實到真實的世界，而這裡又要提出，教會不能陷入現實裡，因為教會本身有其超越的神聖價值。因此可以留意以下幾點：

不是慈善家：由於教會需要在世界上實踐基督的愛德，因此教友要參與世務，力求在世界裡活出信仰。正如上文所言，教會學習基督的榜樣，特別關注窮人、痛苦者，所以在慈悲禧年裡提及「形哀矜」，當中的七項要關注的事情，都不離貧窮病苦，就是這道理。

不過，正如耶穌在世行走時，他並不是醫好所有的病人，治好所有的附魔者，我們同樣要記住，在世的善行是一個標記，最重要是透過這標記，認識基督。

因此，教會的慈善工作與一般人的慈善工作應該是有分別，其核心是：教會的善工，關鍵不在於實際的果效，而在於能否把基督的精神活出來。正如聖德蘭修女的工作，尤其在最起初時，有不少人覺得沒有功效，因為她只是照顧垂死者，卻沒有嘗試解決引致垂死者出現的根源。不過，待時間過去，不少人也認同，聖德蘭修女的做法，實際上沒有解決問題，卻呈現了人性的光輝，重視人性尊嚴，這帶來的價值，非常重要。

所以，在有形與無形之間，無形的恩寵是先決的，我們不能因為投入有形的事工，忘掉無形的價值。只有在信仰的指引下，在世界的一切工作才是有意義的。也可以說，基督徒的善工有以下的特點：

- A 不以功效作最終極的判斷，更重視彼此的連繫；
- B 為施者與受者而言，靈性上的昇華才是關注所在；
- C 時刻注意「在世而不屬於世」的兩重特質。

不是教育家：這裡再以教會辦學為例，進一步說明上一點。在香港，天主教辦的學校，由幼稚園到中學，在不久將來，甚至會開辦大學，教會辦學的歷史，超過一百年，而所以會開展教育事業，首先是出於與窮人同行，因為在過去，不少人都進不了學，而教會的學校，往往是有教無類，目的是讓窮人的子女都可以得到學習的機會；其次就是傳教，因為在教育中傳教，是很好的策略。

總括而言，教會辦學的目的，是出於信仰，無論是與窮人同行還是傳播基督的真理，都是出於「教會是聖事」這理解。為教會來說，學校這組織的意義不大，如果這類組織反過來阻撓傳教工作，並不值得。

問題是，當學校這組織存在了，我們就很容易有一種傾向，要繼續維持它，希望繼續擁有這類在世界上的機構，這有可能到達了一個地步，就是放棄本來的目的，也在所不惜。近年香港有不少教育改革，其中的措施，並不符合教會的目標，那麼，我們應如何取捨？這是要深思的。

不是各自表述：教會在世界裡，要與不同人對話交談。交談要彼此尊重，同時接受對方也有其立足點與理由。不過，交談的核心，仍然是耶穌基督，仍然是以我們的信仰為中心。由於教會傾向開放，接納多元，很容易會讓人誤會，不同的人都各自有其道理，各種宗教都有相同的價值。這一點要非常小心，特別是當我們強調教會在世界中的取向，很容易讓有形的部份，凌駕無形的部份。

這又要回到教會是聖事的本質，是以有形的標記呈現無形的恩寵；同行與交談，都屬於有形的標記本身，這些行動都讓基督的恩寵更清楚地呈現出來，卻不代表在同行與交談中，教會要放棄基督的唯一性。

舉例來說，南美洲的解放神學，因應當地人的實況而發展出來，讓教會能夠與當地人同行，面對生命的挑戰，但這並不代表解決當地的困境，就容許任何的手段，因此由解放神學而衍生出來的暴力對抗，教會當局並不認同。

同樣地，在亞洲地區，由於多元宗教的實況，令交談顯得重要，但這並不代表，基督就會變成眾多真理的其中一元，這亦是信理部後來頒佈《主耶穌》這份文件，強調基督是唯一救恩的原因。

5.3 平衡點

因應教會有形與無形的兩面，二者如能取得平衡，教會能夠在世界裡更好地傳播福音，聖化世界。不過，二者不容易平衡，而《論教會在現代世界牧職憲章》的幾句話，有助我們思考如何平衡：「教會尤其醫治並提高人格尊嚴、鞏固人類社會結構、並將人們日常活動，沉浸於高深意義中。」

（40號）。這裡提到一點，為我們明白這有形與無形兩面，是很重要的，就是「人格尊嚴」。正如基督的有形與無形兩面，都是在人身上顯示出來，同樣地，教會在世界上行動時，其關注點，也在於人的尊嚴，以及由此而來的社會結構。教會並不否定社會有形部份的意義，但是這該是由人的

本質出發，唯有符合人性的一切有形結構、組織、行動，才是有意義的，才是發現日常生活裡的更深層意義。

這正如聖事一樣。聖事也是透過現實的物質肉體來表達的，但它不限於這些物品如水、油、餅等等，反而是賦予這些東西更深一層的神聖意義。在世界裡，教會要發掘不同的東西的神聖本質，從而把它們昇華，成就其神聖意義。要做到這工作，就需要同行與交談，只有更瞭解世界，才能聖化世界。

6. 附錄

一、教會的有形與無形

教材內提及教會是聖事，而聖事有其有形與無形的兩面，即有形的標記與無形的恩寵。把聖事這概念應用到教會上，簡單說有形與無形，可能不容易明白，所以也有採用「架構」與「精神」來說明。教會的有形部份，主要就是指具體的架構，在天主教，最明顯就是聖統制，這架構代表教會有形的一面，但其基礎是教會的精神，即有形架構所以是教會，因為在其中，能呈現無形的精神。

舉例來說，主教在架構裡，是一個教區的最高領導，這是架構賦予他的權力，但教會同時相信，主教權力的運用，是不能離開與教會的共融。所以主教不是因為在架構上得到權力後，就可以完全按自己的意向行事，他同時也應按教友的信仰意識而行事。

二、思考問題

- (1) 為讀者來說，談到「無形教會」時，會聯想到什麼呢？談到「有形教會」時，又會聯想到什麼？
- (2) 以堂區為例，哪些部份屬於「有形教會」？哪些部份屬於「無形教會」？如果說「教會是聖事」，就是以有形的標記來呈現無形的恩寵，那麼，堂區如何可以做到？可否想想一個具體的例子？

單元二

社會正義與傳教

1. 緒言

在上一個單元裡，較從神學的角度入手，說明「教會是聖事」這說法的基本概念，也解說了有形與無形之間的關係。讀者如覺得不容易明白，不妨再想想教材第三冊的討論裡，提及今天的教會團體，需要更具體的目標與宗旨，這也可以視為教會有形的一面。

正如這教材系列一直強調，教會存在的最終極意義，就是傳播福音，讓萬民信服，成為教會的成員。這個使命是一致的，沒有人會反對，但同時也是概念化的。換言之，當談到教會無形的一面，一方面，這是教會的根本、核心，最重要的部份，另一方面，它往往也是抽象、概念，難以掌握的。

正如談到教會是聖事這一點，可能讀者看完單元一後，還是有霧裡看花之感。不用擔心，因為由這單元開始，

就會從具體的、有形的方向來解說。在這單元裡，先討論的是社會正義的問題。

在以下的討論裡，主要是集中在教會團體「為何」及「如何」實踐社會正義，未必會從個人職務的發展角度來說明，但教友也不妨從中反省思考一下，從自己的神恩出發，是否會找到職務的方向。

2. 單元目標

讀者閱畢本單元後，應能：

- 從信仰角度說明貧窮的意義；
- 指出教會團體與解決貧窮問題的關係；
- 指出如何實踐這使命的方向。

3. 導論

教會是聖事，因此教會本身已經擁有基督給予的恩寵，這恩寵促使教會承擔起一個重要的職務，就是把世界聖化。教會作為聖事，指的是教會在世界裡呈現了基督神聖的一面，同時把這份神聖傳達出去，讓所有人都能夠聖化。

要讓所有人都能夠聖化，追求的是整個世界的圓滿與幸福，正如默示錄裡所言的「新天新地」，「他要拭去他們眼上的一切淚痕；以後再也沒有死亡，再也沒有悲傷，沒有哀號，沒有苦楚，因為先前的都已過去了。」（默21:4）這是旅途中的教會邁向的目標，而當落實到生活裡，教會要追

求的，就是社會正義。要每一個人都得到幸福，社會需要正義，即公平地對待每一個人，讓每一個人都得到合乎人性的對待，因為「義」字本來就有「宜」的意思，正義就是指每一個人獲得他應得的東西，以便過一個合宜的生活。

正因如此，在這單元裡，嘗試為讀者說明，社會正義與傳教的關係。今天的教會團體，正如上一冊教材所言，多採用金字塔的運作模式，又以保持信仰的正統性為發展方向，往往在社會事務上欠了一份敏銳，又或是覺得與自己的信仰沒有關係。但是，耶穌的教誨從來都不是此，而教會歷來的傳統也不是這樣。因此，在這單元裡，嘗試以教宗方濟各所頒佈的《福音的喜樂》中提及的幾個重點，再加入一些實例，為讀者說明，要傳播福音，必須關注社會正義，不然教會團體難以真正地實踐基督的信仰。

4. 貧窮的意義



思考：在在讀者所處身的社會裡，如何理解貧窮？不少社會，都視貧窮是個人的問題，個人所以在經濟上陷入困境，原因是懶惰、過度貪婪、投資錯誤等等原因。這想法，與天主教的看法，是否一致呢？

要談社會正義，可以有很多不同的切入點，而這裡嘗試採用一個較貼近生活的課題，來說明教會如何及為何要處理社會正義的問題，就是「貧窮」。在香港，代表社會裡貧富懸殊的「堅尼系數」不斷上升，結果香港社會有一個很奇怪的現象，就是普遍是富有了，但同時也有非常困苦的人，在社會的底層苦苦掙扎。

從信仰角度來說，貧窮其實有三個層次：首先是物質上的匱乏，也就是一般人心目中的貧窮；其次是心靈上的欠缺，如不能得到安全感，不能肯定自己等，這種貧窮需要人向天主交託，透過信仰才能夠得到滿足；最後是空虛自己，委身於天主，而這就是耶穌基督向我們示範的姿態。故此，貧窮可以不是一件壞事，而我們對貧窮的反思，要由解決物質問題開始，卻要以委身於天主作收結。

在這一節裡，要為讀者說明的是：教會是耶穌基督所創立，而耶穌的生平告訴我們，他是一個窮人，因此教會要學習、跟隨他的貧窮，並且接受他的指示，要幫助每一個窮人。不過，今天的社會經濟問題更形複雜，幫助貧窮者不再只是自身施捨這麼簡單，而是要求在制度上的公平，才能真正地扭轉貧富懸殊愈來愈嚴重的趨勢。

4.1 耶穌是一個窮人



思考：為今天的教友來說，耶穌很尊貴，不過，回到歷史裡的場景，耶穌是木匠之子，屬於社會裡偏向低下的階層，這也是耶穌的同鄉人以輕視的口吻說他只是木匠之子，不會懂什麼大道理的因由。當讀者意識到，耶穌其實都是低下階層時，對貧窮的感覺，是否有所不同？

一直以來，教會都特別關顧窮人，這固然有猶太文化的傳統，但為教會來說，更重要的是：耶穌本身就是一個窮人。所以《福音的喜樂》這樣說：

窮人在天主的心中有一個特殊位置，以致於祂自己「成了貧窮的」（格後8:9）。我們救贖的整個歷史以窮人的臨在為重。救恩來到我們身上，從一位卑微少女回答的「是」開始，她來自大帝國邊緣的一個小鎮。救世主誕生在馬槽裡，四周有動物圍繞，像窮人家的孩子；祂被獻於聖殿時，只奉上兩隻雛鴿，這是買不起羔羊作祭品的人的奉獻（參閱路2:24；肋5:7）；祂在普通的工人家裡長大，用自己的雙手工作來養活自己。當祂開始宣講天國時，大批一無所有的人跟隨著祂，這樣顯示了祂自己的話語：「上主的神臨於我身，因為祂給我傅了油，派遣我向貧窮人傳報喜訊。」（路4:18）祂向那些負傷、被貧窮壓垮的人保證，天主的心裡有一個特殊位置給他們：「你們貧窮的是有福的，因為天主的國是你們的」（路6:20）；祂讓自己成為他們中的一位：「我餓了，你們給了我吃的」；祂教導他們，對所有這些人的憐憫是進入永生之鑰。（參閱瑪25:5ff）（197號）

這段文字為讀者來說，有以下幾個重要的訊息：

（1）耶穌本身是一個窮人，跟隨基督的人，同樣應該是貧窮的。正如修道人的貧窮就是跟隨基督，每一個教友都要有一份貧窮的意識。這裡所說的貧窮，首先是要教友意識到，貧窮本身並不是什麼不好的東西。這一點，在今天的社會裡，不容易真切地意識到。在香港，由於社會發展成熟，一般人都有不錯的生活，結果貧窮屬於少數，而難免被人視為問題。特別是社會有些說法，如「綜援養懶人」等看法，也把貧窮者污名化。

《福音的喜樂》正好提醒我們：耶穌也是窮人，教會因此與貧窮者有密切的關係，再進一步說，教會本來就該是由貧窮者組成的。如果最大的那一位也是貧窮者，跟隨者那能是富翁呢？

讀者不妨由這個貧窮者的本質開始反思一下：耶穌作為貧窮者，固然是指向物質上，正如耶穌自己曾經感慨：「狐狸有穴，飛鳥有巢，但是人子卻沒有枕頭的地方。」（路9:58）但是，也同樣指向耶穌願意「虛空自己」（參斐2:7）的特質。如果說物質上的貧窮是教會有形的標記，它要反映的，正是基督虛空自己的偉大。

因此，耶穌的貧窮，不是一種匱乏，而是出於謙遜。他是願意貧窮，為的是與所有人同行。從神學的角度來看，耶穌基督是聖言，也是天主，祂本來是超越人類的，但耶穌基督為拯救所有人，聖言就降生。在這裡，「下降」一詞很重要，代表天主願意由超越在上，俯身就下，就是祂拯救世人的最基本特質。

因此，甘願貧窮是耶穌基督的本質，也是教會的本質。

（2）跟隨耶穌的是貧窮者。由於社會的情況與過去不同，解讀這部份，可能更應該用「簡樸」來理解。在耶穌時代，耶穌向貧窮者傳播喜訊，告訴他們，天國是他們的。也許讀者會疑問，為什麼貧窮者特別有恩寵呢？從現實的層面來說，貧窮者往往陷入生活的困境裡，因此他們固然要面對物質上的困難，而在困難當中，更容易感受到別人的關懷與愛。

當然，從現今香港的處境來說，採用「簡樸」一詞，似乎更為適合。這是結合「虛空自己」的信仰態度的匱乏狀態，指人能夠在物質豐富的社會環境裡，仍然捨棄物質，盡量減少物質上的渴望，能夠簡單地渡日。

故此，教會關顧貧窮，首先就要讓自己簡樸。簡樸的核心，不是要自己不擁有財物或其他東西，而是不再眷戀留戀這些東西。

(3) 幫助貧窮者。「每個基督徒和每個信仰團體都蒙召成為天主的工具，為窮人的脫貧和進步效力，讓他們能完全融入社會。」（《福音的喜樂》187號）幫助貧窮者有兩個層次：首先是脫貧，讓他們的生活有改善，其次是融入社會。如果說脫貧是以物質為主，那麼，融入社會是複雜得多的事情，也是今天教會團體要深切思考的問題。

正如第197號結束時採用耶穌的說話，為最小弟兄做的，就是為耶穌基督所做，這裡再一次確定，耶穌是窮人的說法，同時也指出教會要做的，就是善待每一個窮人。

4.2 對排他經濟說不



思考：讀者是否聽過「結構性的罪」這說法呢？這是教會批判社會群體、社會制度產生的罪惡時所用的說法，指人因為在不良的制度或結構裡，不知不覺地成為罪惡的幫兇。讀者可有意識到，自己也是其中一份子呢？

在上一節裡，談到耶穌是一個窮人，而教會的重要使命，是接受自身都是貧窮，同時該關心及幫助窮人。這也是教會社會訓導的重要基礎，而在《福音的喜樂》裡，亦按照教會一貫的傳統，重申說明這種取向。要知道，關顧窮人，不僅是關心眼前所見的人，更重要的是，從整體來理解，為什麼貧窮會存在。

按照教會的社會訓導，教會有一個重要的概念，名為「結構性的罪」。這主要是指社會裡的結構組織所引致的罪惡。這種罪惡，不一定是有個別人出於惡意而造成的，而是由制度所形成的。結果，每一個身處這制度的人，未必察覺自己都是造成罪惡的助力，這就是結構性的罪。

舉例來說，讀者到超級市場買一罐咖啡粉，在對比價錢後，買下一個很出名的牌子的咖啡粉，相信它既便宜又有品質。購買者並不知道，這所著名的大公司是如何從小農戶手上，收購到那些咖啡豆，以及他們給予小農戶怎樣的價錢。近年，不少志願團體都就這些大企業的生產過程是否有善待生產者加以追查，結果發現零售價裡的一元，種植咖啡豆的農戶，只有幾分錢的得益。換言之，生產者只是得到購買者付出的價錢中的幾個百分比，而絕大部份的錢，都進了中間人的口袋。

在這情況下，我們不能說購買者不道德，也未必能確實地指責大企業的做法，因為這一切的錯誤，往往與制度有關，而非個別人的意願，就可以促成或消除這些罪惡。

因此，正如不少非政府組織在努力尋找方法，讓這些不公平的制度得以糾正，教會也從信仰的角度，力求糾正這種錯誤。在這份通諭裡，正是提出這些糾正錯誤的方向，以求能夠真實地關顧窮人，而第一個可以介紹給讀者的，就是「對排他經濟說不」。這是什麼意思？通諭這樣說：

就像「你不可殺人」的誡命設定了一個明確的界限，為保障人生命的價值，今天，面對排他經濟和不平等，我們必須說：「絕不可。」這樣的經濟致人於死地。當一個無家可歸的老人死在街頭，這不是新聞，但當股市指數下跌兩點時卻是新聞，怎會這樣？這是一個排擠的案例。當食物被扔掉，卻有人在忍飢挨餓，我們能繼續袖手旁觀嗎？這是一個不平等的案例。今天，一切都在競爭和適者生存的定律之下，進行弱肉強食。結果是大批民眾發現自己被排擠、被邊緣化了：沒有工作，沒有前景，沒有任何的逃生途徑。（53號）

這裡指出，身為基督徒，對待「排他經濟」的態度，要如同對待「不可殺人」的誡命一樣認真。不少教友會覺得，經濟問題是社會問題，這問題構成的原因很複雜，我們不容易判斷，所以也不用太認真對待。正因為這種觀點，通諭嚴正地指出，「排他經濟」的罪惡，如同殺人般嚴重，而這從條文中舉的例子，即無家可歸的老人死在街頭卻及不止股市變動那來得吸引別人的注意，正好說明「排他經濟」的嚴重性。

那麼，什麼是排他經濟呢？就是指競爭為主導的經濟思維。在自由主義的經濟學引領下，大部份都認同競爭，相信透過競爭能得到進步，經濟會更好地發展。教會並不是反對競爭，但反對一種排他性的競爭，把人的價值連繫到其競爭力 and 經濟價值，也就是說，反對把人從經濟體系裡，排除出去，這種經濟體系，就是不可接受的。所以通諭繼續說：

人被看成是消費品，在使用之後可以丟棄。我們創造了一種「用完即棄」的文化，且正在蔓延。這不再是單純的剝削和壓迫，而是一種新的情況。排擠最終按其意義就是打擊對社會的歸屬，而社會是我們生活的地方。誰被排擠就不再歸屬於社會，至於基層也好、邊緣也好、甚至被剝奪選舉權的也好，總之再不歸屬社會了。被排擠的人連成為「被剝削者」都不可以，而是垃圾、是「殘渣」罷了。（53號）

教會對於現今的經濟制度，深感憂慮的地方，即在於它的非人性。人本來應該是經濟制度裡的主體，人們透過經濟制度，讓自己生活得更好、更幸福，好好度具生活質素的人生。但是，現今的經濟制度的重點卻放在效率，具體來說，就是最大的利潤，而為著此利潤，人的價值就被貶抑了，甚至是「消費品」。

這為正在趨向人口老化的社會，就更形明顯。在香港，按統計，在2014年，共有845人自殺，當中即有295位是65歲或以上的長者，佔整體自殺人數的三成。如果以自殺率最高的年齡層作統計，同樣是65歲或以上的長者，每十萬名長者中，就有23.8名自殺。

老人自殺的原因很多，但深感自己沒有價值，卻是很重要的原因。為什麼老人家會覺自己沒有價值呢？其中一個重要的原因，正正是老人家在這個強調競爭的經濟體系裡，一旦失去經濟上的競爭力，無論是他們自身，又或是他們周遭的人，都會覺得他們再沒有價值。

同樣地，窮人被排擠出去，因為窮人的意思，就是沒有金錢的人，而在這個以自由為名的經濟制度裡，沒有金錢背後，代表沒有競爭力，不適合在這社會存在了。

通諭進一步解說這問題：

在這脈絡裡，一直有人繼續維護「涓滴理論」，它假定自由市場刺激的經濟增長，一定會帶來更大的正義和全民參與。這個論點從來沒有得到事實的證明，卻表達了一種幼嫩及天真的想法，竟相信既得利益者的仁義，尤其那些操控經濟勢力的人，以及自以為神、目空一切的經濟體制。此廂被排擠者仍在痴待，另一廂已將冷漠全球化，只為支撐以排擠為主的生活風格，或持續熾熱自私自利的理念。結果我們還未來得及醒覺，便失去同情心，對窮人的呼喊無動於衷，對他人的痛苦不會灑淚，總之毫無感覺要幫助他們，彷彿這一切都是人家的責任，事不關己。推崇繁榮的文化令我們麻木不仁。如果市場出售新玩意，我們便欣喜若狂。同時，因缺乏發展機會而生活困頓，大有人在，他們看起來不過是一場戲，無法讓我們動容。（54號）

一般來說，今天支持資本主義運作的人，都是相信上面引文所說的「涓滴理論」，即在資本主義的運作下，確實只有部份人得到巨大的利潤，但是，因為經濟整體的增長，結果由上層涓滴下來的利益，同樣會增加。換言之，就是經濟發展讓整體經濟做大做好，於是每一個都受惠。

很可惜，這十多年的世界經濟發展，並沒有證實這理論。從整個世界來看，富有的國家愈發富有，而貧窮的國家的情況，並沒有真正的起色。以個別的地方來看，貧富懸殊也沒有變好。以香港為例，上文提及的堅尼系數就是一例，而且，即使整個社會的經濟都有進展，如香港的薪金確有增長，住戶入息中位數也有增加，但相比於樓價與房租，這些增長其實不僅不能讓人過好一點的生活，反而是更困苦了。

通諭中其實最重要的，是要指出，教友不要為現今的經濟制度所矇騙，由此而失去對貧窮者的關心。通諭要求我們緊記，耶穌是一個窮人，而眼前的窮人就是耶穌的化身。我們不能夠因為自身服膺競爭的經濟理論或制度，就可以不再關心貧窮人。

4.3 對操控型金融說不

行文至此，也許讀者會有點疑惑：這是否代表教會否定資本主義呢？這裡再一次重申，教會本身並不是經濟學者，不會就各種經濟制度加以評論其優劣，但教會關注的是人，因為每一個人都是天主的肖像，而教會的目標，是讓所有人得救。這得救，從信仰上來說，是人性的圓滿。但正如上一單元所言，教會是聖事，所以超越性的得救，同樣應在

現世中有其呈現，這就是教會在經濟問題上的追求，即每一個人人在社會裡，應該能夠分享到社會的繁榮成果，而不應該有部份人佔有大部份資源，卻有人陷於生活的困境中。

因此，教友關注的並不是經濟制度，而是人，讓人得到合乎人性尊嚴的生活。不幸的是，現今的經濟制度，往往是一種操控型金融。什麼是「操控型金融」？就是人被金錢所控制，而這已經趨向制度性。這在香港的處境，應該不難明白，就是有關房屋的問題。居住本來是基本權利，特別為香港這樣繁榮的社會，大部份人能夠居有所安，本來是合理的，但在香港，房屋卻成為一種商品，所謂的「投資工具」。

從統計數字來看，2011年香港合共有230萬個住戶家庭，但香港的居住房屋卻有260萬，可見香港沒有實質的房屋短缺問題，卻有因投資而囤積房屋的問題。換言之，不少富有的人，手裡有不只一間房屋，並且他們是寧可讓這些房屋空置，也不願意拿出來讓人居住。

當然，有關房屋問題，當中還有不少複雜的因素要說明解釋，只是從以上簡單的解說，希望有助讀者明白，什麼是操控型金融，就是如同香港住房那樣，由於經濟因素，令本來應該是每一個人都該得到的權利，都受到限制，而香港人就只能在這種以房地產為主導的經濟型態下生活，苦苦尋找自己的出路了。

因此通諭要求在經濟上，社會重新考慮到道德和天主這兩個因素。通諭這樣感慨：「道德已淪為笑柄，不利生

產，又太重人情味，不讓金錢和權力變成絕對。」（57號）通諭指出，以上這種想法是錯的，因為「實際上，道德引人走向天主，而祂要求具承諾的回應，不受市場規範的回應。」（57號）通諭反對把經濟規範視為金科玉律，雖然在通諭內沒有明確說出是指那些經濟規範，但是最大的嫌疑就是市場競爭這種自由主義的經濟規範。通諭指出：「一旦這些規範被絕對化，天主只會被看成無能，對事情控制不了、應付不了，甚至對人構成危險，因為祂召喚人去圓滿地自我實現，並擺脫所有各式各樣的奴役。」（57號）又一次，通諭帶領我們回到信仰裡，即使在經濟事務上，也不能忘記人這天主所創造的生命，「有鑒於此，我奉勸金融專家和政界領袖去仔細斟酌一位古代聖賢的話：『不與窮人分享財富，就是從他們那裡偷走和奪取他們的生計。我們持有的不是我們自己的，而是他們的。』」（57號）這為崇尚自由競爭的人來說，是不可思議，也太過浪漫主義，但這確是信仰指向的。

正因如此，通諭有此呼籲：

一個顧全道德的金融改革，要求政界領袖徹底改變處事態度。我促請大家決心面對這個挑戰，放眼未來，毋須忽略每個方案的特色。金錢必須用作服務，絕非奴役！教宗愛每個人，富人和窮人都一樣，但有責任以基督之名提醒所有人，富人必須幫助、尊重和提昇窮人。我勸勉你們要精誠團結、不求私益，回到以人為本的道德力量來處理經濟和金融事務。（58號）

在這引文裡，有一句很真得讀者反思：「金錢必須用作服務，絕非奴役」，而具體來說，「富人必須幫助、尊重和提昇窮人」，這就是金錢用作服務的具體要求。從宏觀角度來說，每一個教友都要小心，不要讓自己參與或促進這些操控金融當中。

5. 教會如何是世界中的聖事？



思考：教會是世界的聖事，意思是教會該是世界趨向完美的標記。在這一點上，教會可以從哪些方向著手，更能表達此一特質？

以上的各點，是從《福音的喜樂》通諭裡綜合出來。在這份通諭裡，提到社會各種不公平，而這些制度上的不公平，導致貧富懸殊，同時令貧窮人受更多苦。因此，通諭邀請所有天主教徒，在宣講中要包括社會幅度，要在宣講中把社會正義的訊息傳播出去，因為這也是基督的做法，並且要求我們效法這樣做。

如果從另一份教宗方濟各的通諭《願祢受讚頌》來看以上的問題，或許對於「教會是聖事」這一點，會有更好的理解。

在《願祢受讚頌》的開首，教宗方濟各說明這份通諭的起點，是「世上沒有什麼是與我們毫不相關」。然後，通諭明確指出，《願祢受讚頌》與《福音的喜樂》其實是一脈相承，不同只是在於：《福音的喜樂》是寫給教會內的弟兄姐妹，而《願祢受讚頌》卻是寫給世界上所有具善心的人，

因為世上沒有什麼是與我們毫不相關，也就是說，世上各人都是與我們息息相關的。

通諭從1971年保祿六世《和平於世》通諭說起，當時保祿六世已指出，工業的興起，令人趨向物化，是生態災難的根源。繼而引用聖若望保祿二世及本篤十六世的通諭，均指出社會的一個重大問題，經濟制度的結構性問題，令人類走向非常危險的生態問題，而人心才是這一切問題的根源。

這份通諭以亞西西的聖方濟的名句為題，正因為亞西西的聖方濟本身既關懷大自然，又關心貧窮者，正符合當代社會的困境的需要。

由於這裡並不是要介紹《願祢受讚頌》這份通諭的內容，所以就不就其有關環保問題作緻細探討。這裡簡單介紹《願祢受讚頌》的引言部份，主要是想借此說明，教會是世界的聖事這一點的具體含意：

(1) 世上沒有什麼是與我們毫不相關：教會要關注環境、要關心經濟制度，不因為教會在這些方面範疇是專家，而是因為人。從「教會是聖事」這角度來看教會，它不是一個自成一角的團體，而是連結整個世界的核心，正是聖事是教會團體的核心一樣。因此，教會與每一個人都是息息相關的，所以教會必須關注與每一個人息息相關的事情，而在今天的世界裡，保護環境是一件很明顯，與世界緊密相連的課題。

教宗方濟各寫這份通諭，如果讀者細心閱讀，不難發展，說這份通諭關心環境問題，不如說教宗借助破壞環境、危害環境的種種問題，突顯人類不能各家自掃門前雪，因為環境問題是不能夠靠個別人、個別國家得到解決的。

(2) 團結關懷：在教會的社會訓導原則裡，其中一項就是「團結關懷」。在教會內，每一個教友因聖事而共融，在感恩聖事裡，彼此藉基督而連結成為一個身體，從而分享基督的身體，得到力量，趨向共融合一。在世界裡，教會就有其責任，成為所有人的聖事，而採用的表達，就是「團結關懷」，即教會關顧到世界上的每一個人，特別是窮人，或者說，有需要的人。

(3) 靈性關顧：無論是環境問題，還是經濟制度問題，社會訓導都指出，問題的根本，仍然在於人性。如果人不能在靈性上有所改變，如在物質上的渴求，保持節制，避免讓私慾偏情左右社會的取向，而這種節制更要在環保問題上大力推廣，不然不可能改變世界。

因此，教會並不準備提出一套新的經濟理論，又或是新的社會制度，來解決以上提及的各種問題，因為教會不是這些方面的專家。不過，教會卻是人靈的權威，關顧的是人心的美好，因而指出，唯有人類意識到彼此都是有所關連，沒有人與其他人是完全割裂的，才是一個社會制度的終極目標，而教會也願意為此而努力。同樣地，如果教友意識到教會作為世界的聖事，是要連結所有人，大家都應該在自己的崗位上，盡力達到這個目標了。

6. 如何落實？



思考：不少教外人士對教會的批評，是「講多過做」，不少理論層面的解說都很好、很完善，但實踐上卻遠遠跟不上。身為教會的一份子，讀者認為現今教會在照顧貧窮者一事上，做的事情是少、是多，還是適中呢？

從以上兩份較近期的教宗通諭，相當簡單地說明了教會如何看待社會正義，而更重要的是，教會是世界的聖事，所以要把這些正義在生活裡實踐，才是最重要的。那麼，可以如何實踐呢？這裡從堂區生活提出實際的例子，供讀者參考。

在說明如何在堂區實踐前，還要提出一點：信仰是生命的轉化，領受入門聖事後，就是進入基督真理之門，開始一個截然不同的人生。在初期教會裡，慕道者要經歷至少三年的慕道期，其中一個原因，是需要提供足夠的時間，讓慕道者好好地重整自己的生活，例如從事某些職業，與信仰有接觸，就要在這三年（或更長的時間裡）找另一份職務，以便讓自己可以按基督的教誨來生活。

故此，信仰轉化生活，是一個實在而具體的改變，而堂區是一個大團體，正可以在各方面提供契機，讓教友在其中逐步改變。

同時，這改變不是局限於個人的，正如《福音的喜樂》所言：

因此，沒有人能要求：將宗教信仰歸類為個人生活的隱私，只存在於人的心靈密室，不影響社會和國家的生活，不關注民事機構的健全性，或沒有權利對影響社會的事件提出意見。誰會要求：把亞西西的聖方濟，或加爾各答的聖德蘭修女，關在教堂裡令他們緘口不言呢？他們自己都會認為這是無法接受的。真正的信仰從來都不是舒適的或完全個人的，總會牽涉深深的渴求要改變世界、傳遞價值，即使離世也要為世界留下比先前更美好的局面。我們喜愛這個天主讓我們居住的壯觀星球，我們愛生活在這裡的人類大家庭，連同人類的災難與奮鬥、希望與夢想、優點與弱點。地球是我們共有的家園，所有人都是弟兄姊妹。如果「政治的主要職責是謀求社會和國家的正義秩序」，那麼教會「對於奮力爭取正義，既不能、也不該置身度外。」所有基督徒，包括他們的牧者，都被號召為建設更好的世界發聲。這是必要的，因為教會的社會思想主要是積極的：它提出建議和參與改變，這樣的話，教會一直指向源於耶穌基督愛心的希望。同時，它「不論在教義反省或在具體行動的層面上，都聯同其他教會和教會團體，致力社會事務。」（183號）

在這單元的最後部份，先從堂區本身來探討，如何可以把教會社會訓導的精神，在團體內建立，而在下一個單元，則會集中在具體的做法上，進一步探討。

6.1 宣講



思考：有人認為，講道台上只能圍繞信仰來宣講，社會問題並不是宣講的重點，更不應在講道台上提及。也有人認為，耶穌基督的宣講，往往都觸及社會的不公義，所以宣講相關問題，才是真正的信仰宣講。讀者的看法又如何？

在堂區內，是否能夠保持有關社會訓導的宣講呢？正如本節的引言部份所言，教會團體內的宣講，不能停留在個人的私隱層面。換言之，持守教會社會訓導的原則，不是單純個人的層次，而是有其社會幅度，最佳的切入點，就是在教會團體內。

如果教會最終的目標，是聖化整個世界，讓所有人一同走向基督，那麼，有關社會的訓導，應該是能應用到世界裡。由社會訓導到在世界中的應用，先在團體內得到認同，可視為一個由抽象到具體的過程。故此，在堂區裡，宣講教會的社會訓導，應是必要的任務。

但是，讀者看到這裡，可能在心裡已經說不了。在堂區裡宣講社會訓導，很容易就涉及現實具體的問題，而這些問題，不同的教友各有不同的看法，結果就會引發爭論，甚至令教會團體的成員有衝突了。

這問題，不能不又回到教會模式的討論。如果教會團體仍然停留在金字塔模式的話，有關社會訓導的宣講，往往是由上而下，即神職按照教會的訓導，向教友宣講，教友只是被動地接收這些宣講，而這些社會訓導如何落實到具體的

處境，本來是需要教友來加以完善發揮的。但是，在金字塔模式下的宣講，對話交流的部份，往往就忽略了，於是教友面對社會訓導，只餘下公開認同或否定，以及私下認同與否定的做法，就是要麼就表態，要麼就不表態，只能是以表態的方式來參與，這為真正的宣講，並不健康。

我們不妨以《願祢受讚頌》的一節為例：

目前全球的情況醞釀一種不穩定和不確定的感覺，進而成為「集體性自私自利的溫床。」當人變得自我指涉和自我封閉，貪念就愈強。人心愈空虛，就愈有購買慾、佔有慾和消費慾。要接受現實的掣肘幾乎是不可能的。於此境況，真正的公益意識也消失殆盡。當人類這種態度愈是普遍，社會規範就只有在它們不與個人需要相衝突時才會被遵守。因此我們關注的不應只局限於極端天氣的威脅，更應擴展至社會因動盪不安所導致的災難性後果。在社會沉溺於消費主義的生活方式時，最重要的是，在僅有少數人能維持此種生活方式的狀況下，只會造成暴力衝突和互相毀滅。（204號）

這是《願祢受讚頌》通諭的最後部份，在說過有關環保的各種問題後，通諭提出人應該限制自己的私慾，重視公益，不要「沉溺於消費主義」。這是通諭其中一個重要的提示，但是具體究竟如何做，才是符合通諭的精神呢？通諭本身沒有說明。因為這涉及每一個人的具體情況，也涉及教會團體所處身的社會狀況。為香港人來說，一個月只買三件衣服，可能已經是有所節制，屬於回應通諭的召叫；為另一個地方來說，一個月買三件衣服，非常浪費，又或非常不浪費了。

故此，在教會團體內宣講的意思，是要把教會有關社會正義的訓導，落實到生活當中，這裡落實，是指教會團體內的不同成員，可以按自己的生活，對這些教會的看法，提出自己實踐的觀點。這種分享，並不是考試，而是大家都以信仰作反思和體會。透過這些分享，大家會對如何實踐社會訓導，有更具體的理解。

因此，讀者不要把宣講簡化為在講台上說明道理，而應該從團體的角度來理解這種宣講，方是真正的傳福音。整個過程可能是神父在講道時，或在其他培育的場合，為教友帶來社會訓導原則，而教友在領受後，回到自己的小團體裡，可能是善會、可能是主日學、可能是慕道團，在團體裡交流討論，透過交流討論，讓社會訓導不再只是一些條文，而是生活的見證。

因此，宣講包括以下的特質：

(1) 思想價值：這是核心，因為沒有真正的價值取向，沒有重點，在實踐過程，很容易會迷失了。故此，在團體內宣講社會訓導，提倡社會正義，必須要真正地掌握這些訓導的重點。

(2) 聖言降生：如果說教會的社會訓導是基督給予我們的啟示的演繹，那麼，如何在生活中把這些訓導活出來，就如同聖言降生成人，由超越的神落實到凡間，如何以人的身份，活出人的信仰。這個過程，正是教友要投入參與的部份。一方面，教友要認識教會的訓導，另一方面，要活出這些由耶穌基督而來的新命令。故此，聆聽社會訓導，並非被

動的接收，也不是單純的認同或否定，而是在教友身上，讓聖言成為血肉。舉例來說，社會訓導的其中一個重要原則，就是基於人是天主的肖像，所以肯定每一個人都有人性尊嚴，而在工作裡，人應該得以保守這份尊嚴。這說法就是思想價值，就是道理，而當教友學習這道理後，究竟在此時此刻的生活裡，如何才是有人性尊嚴呢？

從社會整體的角度來看，教友可能是參與某些社會政策的討論，並且加以推動。例如實施「標準工時」，讓勞工不用無償加班，縮短工時，能夠平衡生活與工作，這就是具體落實「人性尊嚴」這道理。

從個人微觀角度來看，教友明白「人性尊嚴」這道理後，在自己的工作環境，亦可以有所爭取，如果自己是老闆，亦要從這角度考慮如何對待員工。

不過，具體如何做，就會有不同的方式，教友自身也要反思，同時考慮實際的情況，這些反思與考慮，以及具體的做法，又會深化大家對社會訓導的理解。

(3) 互動前進：教友需要明白社會訓導的思想價值，也要嘗試加以實踐，而由認知到實踐，其實是一個轉化的過程，這是一個動態的過程，是需要時間，同時會有起起跌跌，而非一步到位的。教會團體內常有為教會的主張而爭拗，結果甚至形成對立，很大程度上，就是忽視「互動前進」這程序。教會提出的社會訓導是一種最理想的狀況，而要走向這理想，中途需經歷許多不同的困難，並且在經歷過程裡，才會更明白社會訓導的深意。

因此，要宣講社會正義，並不是採取一種高高在上的姿態，同時也不是以「和稀泥」的方式，純粹因應現實而形式上對應。宣講社會正義，正如同耶穌所宣講其他方面的真理一樣，需要肯定地實踐，而實踐的過程裡，並不會一帆風順，只要教友能夠彼此互動，進一步瞭解不同人如何認知這真理，那麼，教會團體就會逐步走向圓滿的實踐了。

6.2 實踐



思考：在讀者所屬的教會團體裡，就社會上的貧窮問題，過去有何行動？又或是讀者本身，為此可有過行動呢？如果沒有，原因又是什麼呢？

為方便討論，這裡把宣講與實踐分為兩個部份，加以說明，實際上，二者並不是截然分開的，正如上一節的討論裡，把教會的社會訓導落實到生活，需要經過一個長時間的轉化過程，而在這過程裡，實踐就是重要的一部份。「力行方有真知」，沒有實實在在的經驗，道理只會停留在字面上。

上文談到《願祢受讚頌》中反對消費主義，認為今天社會的環境問題，很大程度上是消費主義所促成的浪費。那麼，在反對消費主義這個「社會訓導」之下，每一個教友應該如何自處？什麼是反消費主義呢？這裡就嘗試從幾個層面，說明教會團體在實踐社會正義時，可以如何做。

(1) 團體氛圍：如果說社會這個大團體瀰漫消費主義，令身處其中的人，不自覺就趨向消費主義，即凡事都要花費用錢來得到滿足，那麼，教會團體應該可以建立一個不同的氛圍，讓教友意識到，不一定要花錢，生活才有意義。近年不少教會團體舉行全體的「大食會」時，都會要求自備餐具或將剩餘食品帶走或轉贈他人，務求不浪費食物，這其實就是在實踐教會反對「消費主義」的舉動，嘗試採用有別於一般社會模式的生活。如果在更多細節上，都能夠意識到建立有別於一般社會主流的做法。這正正是「願祢的國來臨」在實踐上的意義，即在教會團體裡，力求趨向天國的價值，在世界裡就努力做到這一點。

實際上，有無數的小節，教會團體都可以實踐反消費主義，例如不用即用即棄物品，或送禮物時避免過份包裝，又或送一些更有意義的物品。此外，舉行活動時，盡量避免採用競爭、決勝負的比賽形式，而多採用彼此合作、一同喜樂的活動模式等等。

關鍵在於，在教會團體內，逐漸形成符合信仰價值的氛圍，令參與其中的教友，日漸得到無形的轉化。

(2) 調整互補：在實踐的過程，教會團體自然會意識到教會的社會訓導，在具體的處境下，有何限制與困難。這些困難，應該更坦然地，在教會團體裡提出來，期盼得到修訂改善。在這裡，要留意的是：

困難是出於訓導本身，還是出於人呢？有些時候，教會訓導所提到的理想境界，並不容易實踐，但這困難是訓導

本身過於理想，還是基於人本身的軟弱，又或是二者需要協調呢？

現時有關教會社會訓導的實踐，往往很容易形成對立，即有教友提倡教會某些訓導，要麼就全然支持，不然就認為是不切實際。這說法容或有簡化之嫌，但這種趨向二元的取向，往往無助於現實的實踐，因為在實況裡，每一個人的處境都很特殊，如果強行要求完全相同的取向，結果可能更難有所進益。舉例來說，反消費主義是原則，但要怎樣做，才算是實踐呢？也許有教友能夠如同近年提倡的簡樸生活般，只有幾件衣服就可以，家裡非常簡陋都可以渡日；為一個從事商業工作的教友來說，不同款式的西裝，又或是裝修相當漂亮的家居，屬難免的做法。如果要一刀切地決定怎樣才是反消費主義，並不合乎人的實況。

困難是出於處境，還是個人？有些時候，訓導的實踐困難，在於現實。如以人性尊嚴的落實，應該讓每一個工作者都得到足夠的尊重，包括工作者能夠享受家庭生活。但是，每一個聘請外籍傭工的僱主，都難以做到這一點，因為傭工的家庭根本不在香港，如何可以享受家庭生活呢？所以，在實踐教會訓導時，也要辨明這些困難或限制。

不過，即使處境令我們不能圓滿地實踐教會訓導，是否代表就不用理會呢？並不是。彼此調整互補，正正是想在限制裡，看看不同人採用什麼方法，能夠有限而有效地實踐。所以，需要大家分享討論交流，正因為有困難與限制。試想想，如果可以輕易地完全實踐，大家只需要下定決心便

可；而現實中要討論如何實踐，往往都是因為完全實踐有很大的困難。

(3) 從動態發展角度來實踐：要實踐社會訓導，應該抱有持之以恆的態度，而不是採取要麼就今天可以做到，要麼就不做了。又或是採取一種趕時髦的態度，如教會有新的社會訓導文件，就加以留意與提倡，但是過了一陣子，就把這文件的訓導思想忘掉了。

再談反消費主義，這主張的圓滿境界，從個人層面來說，是神貧與安貧，即個人內心不再有透過擁有物質而感到安全喜樂，反而能夠放下物質；在實踐上，就是可以接受自己沒有什麼東西，渡簡樸生活。但是，要做到這境界，不是一天半日就可以達到，而在教會團體，更好的做法，是由主日學開始，教導兒童不要過於重視外在的得失，到了他們長大後，希望他們能夠成立團體，彼此互勉，透過大家都有共同信仰此一特質，可以抗衡社會的消費主義。為成年教友來說，同樣可以透過團體內的分享交流，一同發揮這一思想，再由各人在自己的生活裡實踐。

無論是哪一種做法，其中一個關鍵，就是時間。羅馬不是一天建成的，同樣地，具信仰深度的生活，也不是一朝入門就即時會出現。所以，要容許不同的教友，按自己的時間表來成長，同時也要提醒大家，每一個時刻都應該是信仰成長的時刻。

(4) 成聖自己，聖化世界：當教友領受入門聖事，就是開始一個聖化的路途。我們相信，每一個教友都在基督內，致力走向圓滿，所以實踐社會訓導，是人走向圓滿的其中一個重要的途徑。正如耶穌曾經說的，最大的兩條誡命，分別就是愛主與愛人，而社會訓導的根本，就是愛人，在基督的大愛內，能愛所有人。故此，實踐社會訓導，不應視為負擔，而應視為成聖自己的過程，當中的困難可以逐漸克服，但不應放棄，只過一種個人的信仰生活。因為，實踐社會訓導，是為世界帶來一個典範，正如聖事的存在，讓我們意識到自身的恩寵，感受到生命的崇高意義，同樣地，每一個教友在成聖自己的同時，也是為世界展示，在基督內的美好，代表人類終極的走向。能夠擁此心，就更有動力，實踐社會訓導了。

7. 附錄

一、文章反思

2015年6月，美國人艾米莉·海德倫（Emily Hedlund）決定開展一項自我挑戰：一年內不買任何衣服。由於她負責丈夫和兒子的衣服，所以這是一整家人，一年內不買衣服。

這看來很困難的挑戰，海德倫終於達標，一整年，除了一雙跑鞋外，她真的沒有買過任何新衣服。原因是她發現自己過去買的衣服，其實足夠自己穿有餘，而透過交換衣服等各種做法（參考下文的「建議」），不買新衣服，沒有想像中困難。

海德倫的建議

1. 問親友們要他們不想留的衣服；
2. 參與換衣活動；
3. 到二手店買衣服；這雖然要花錢，卻不會增加衣服的生產；
4. 真的有需要時，記下來，只想記下來的衣服；

5. 拒絕時尚潮流；

6. 少逛大商場。

反思：改變自己的生活習慣，是否困難？從這例子，再結合自身的信仰，讀者是否有所觸發，可以在哪一方面，改變自己的生活習慣，讓自己趨向「貧窮」，更靠基督？

二、看看聖方濟各如何理解貧窮

有人把聖方濟各的貧窮觀整理如下：

貧窮是一種欠缺：工具及服務——文化、社會、政治的參與

貧窮是一種不正義：剝削及壓迫

貧窮是一種方法：不獨佔，帶來自由，白白得來白白分施

貧窮是一種態度：節約，適度，拒絕消費主義，拒絕剝削（物質、精神、信仰）

貧窮是一種團結力量：是建立友愛社團，
抵抗貧窮

反思：以上各種說法，為讀者來說，有何
看法？

單元三

關注弱勢社群與傳教

1. 緒言

上一個單元裡，以《福音的喜樂》及《願祢受讚頌》為依據，從宏觀的角度來說明教會的福傳與社會正義的關係，整體是傾向於理念的，也較從整體的角度來說明。到了這個單元，以上一單元的內容作基礎，在這單元裡，從較微觀的角度來看看，看看誰是我們的近人，也就是今天所謂的「弱勢社群」，而這又與傳教有何關係。

2. 單元目標

閱畢本單元後，讀者應能：

- 指出誰是社會裡的弱勢社群；
- 指出教會團體為弱勢者該做什麼；
- 指出關顧弱勢者與傳播福音的關係。

3. 導論

到了本書的第三個單元，也許本書可以用一個詞語，為讀者提供一個更清晰的圖畫，來理解本書在教會職務裡的意義，這就是「連結」一詞。教友所以在教會職務裡，有其時代的重要性，即在於教友是最合適的人選，把教會與世界連結起來。這種連結，不是交朋友互相認識的形式，而是透過教友，把教會作為世界的聖事這一特質，不斷傳播出去，與世界不同的人，連結起來，而當中特別需要關注的，真正就是單元二提及的貧窮者，以及本單元提及的弱勢者，因為教會團體與他們的連結，能夠更圓滿地呈現教會聖事的本質。

因此，在這單元裡，可說是以上一單元作基礎，進一步說明教會要關顧的對象。如果說，貧窮者還是較側重經濟上的缺乏，弱勢者所涉及的人就更多了，而且他們需要的關顧就有更多面向了。

在這裡單元裡，先會解說在信仰的角度來看，誰才是弱勢者，再進一步說明，教友可以如何去關顧這些弱勢者。

4. 誰是弱勢社群？



思考：在今天的世界裡，不時都聽到「弱勢社群」一詞，有些時候是指社會裡經濟陷於困境的人，有時候是指在政治上處於弱勢的群體，也有些時候，是指在社會文化上屬少數的人。為信仰而言，哪些人才屬弱勢社群呢？

要回答這問題，不妨先回到耶穌的言行：

他（法學士）願意顯示自己理直，又對耶穌說：「畢竟誰是我的近人？」耶穌答說：「有一個人從耶路撒冷下來，到了耶里哥，遭遇了強盜；他們剝去他的衣服，並加以擊傷，將他半死半活地丟下走了。正巧有一個司祭在那條路上下來，看了看他，便從旁邊走過去。又有一個肋未人，也是一樣；他到了那裡，看了看，也從旁邊走過去。但有一個撒瑪黎雅人，路過他那裡，一看見就動了憐憫的心，遂上前，在他的傷處注上油與酒，包紮好了，又扶他騎上自己的牲口，把他到帶客店裡，小心照料他。第二天，取出兩個銀錢交給店主說：請你小心看護他！不論餘外花費多少，等我回來時，必要補還你。你以為這三個人中，誰是那遭遇強盜者的近人呢？」那人答說：「是憐憫他的那人。」耶穌遂給他說：「你去，也照樣做吧！」（路10:28-37）

在這段經文之前，耶穌與這法學士對話。耶穌告訴法學士，最重要的誡命，就是愛天主，和愛你的近人。正因為耶穌這樣說，法學士才會進一步去問：誰是近人。當法學士去問「誰是近人」時，他的意思是：誰是我要去愛的人，又或者說，誰值得我去愛。這也是我們關心弱勢者時自然的思路：誰是弱勢者？誰值得我關心？

但是，耶穌的回答，卻是把主客置位倒轉的：在故事的結尾，耶穌問：誰是那些不幸者的近人？法學者的答案是：憐憫他的那人。原來，關懷弱勢者的先決條件，是一份憐憫之心，而結合真福八端的說話，就更有意思：「憐憫人的人是有福的，因為他必受憐憫。」

當我們談到弱勢者時，在無意之間，就會採用一種俯視的態度，於是要善待弱勢者，往往是要由我這個「強勢者」來決定，對方是否弱勢，然後再加以決定，應該怎樣去幫助他們。這種援助並不是壞事，卻不是耶穌所期盼的。耶穌期盼的，是我們先準備好自己，成為別人的近人，而這個近人的內涵，就是有一份情，憐憫之情。結合山中聖訓所言，我們要留意的是，今天我是憐憫人的人，他朝我是需要憐憫的人。所以，聖經原來所採用的「近人」一詞，其實更有意思，因為這代表的是二人的距離，卻不是高低，這也是我們特別要留意的。

因此，當談到教會與弱勢社群，當中的重點在於憐憫，或者是超性之德：愛德，才是其中的重點。弱勢者就是我們的「近人」，而不是某一類特定的人；這也是教會雖然

與其他慈善機構一樣，從事救弱扶危的慈善工作，但在本質上，二者是有很大的分別。當中特別可以留意的有三點：

(1) 關係：「近人」是一種距離的描述，當中代表的，正是關係。為慈善機構來說，關顧弱勢者，最重要的是解決他們的問題，即使只是在政策上提供改善方法，能夠讓更多人得益，就是首要的目標。

為教會來說，謀求公益同樣是社會訓導的原則，但在爭取實質利益的同時，教會更重視教會團體與弱勢者的連結，特別是教會團體本身的行動，更重視這份關係。以聖德蘭修女的仁愛之家為例，從實際公益來說，並沒有什麼實際的改變，因為她們照顧的垂死者，即使他們得到照顧，不過是活多幾天，實質沒有什麼「幫助」。但是，從結果來看，這種沒有什麼成效的行動，卻打動了全世界的心，為此而感動以致行動的人，多不勝數。

因此，教會關顧弱勢者，其核心是天國的標記，即「最小的弟兄」，仍然是基督所關注的，而教會仍然在他們身上，看到基督，這才是教會關顧弱勢者的重點。教會在世上的使命，正如耶穌基督在世上時一樣，並不是透過耶穌的神能，把一切問題掃除，反而是要樹立標記，讓每一個人意識到自身同樣要關顧弱勢者。這種關顧的最具體表現，就是與弱勢者保持一份連繫，這就是這裡提到的關係了。

(2) 成就對方：在慈善的撒瑪黎雅人的故事裡，不顧而去的兩個人，分別是司祭和肋未人。有些人認為，他們所以不願救助這人，正因為他們的身份；如果他們要履行祭獻

的職務，如前去救助這人，結果這人死掉，就會被沾染了，不能履行自己的職務。按照這種理解，二人也許不是沒有同情心，見死不救，而是顧慮到自己的職責了。

不過，教會團體是否應該這樣呢？這是很值得反思的一部份。如果為了一些規定、一些「崇高」的工作，是否就可以不去理會弱勢者呢？這為今天的社會來說，是更值得反思的問題。

(3) 成效：為慈善機構，特別是社福機構來說，他們的工作，必須要有成效，尤其為今天強調問責的情況下，如果沒有實際成效的工作，不容許繼續下去。為教會團體來說，關顧弱勢者，同樣會考慮成效，但考慮的層面就有所不同。從最根本來說，教會團體關顧弱勢者，當下是希望他們能夠對生活保持一份希望，盡量能夠意識到自身也是天主的肖像；長期是希望他們意識到天主是生命之主，無論我們當下正過怎樣的生活，最終的目標，仍然是回到天主那裡。

故此，教會團體關顧弱勢者，更關心的是「人靈」，即他們的靈性部份，只是人的精神心靈不能與身體環境截然分開，所以教會團體同樣會關顧弱勢者的生活情況、經濟問題，但那些並不是教會團體首要的關懷部份。

以上簡單說明了三個關顧弱勢者的原則，讓讀者明白，教會團體應該採取什麼角度、方式來關顧弱勢者。以下，我們嘗試從信仰入手，重新反思，什麼是弱勢者。

4.1 未能發聲者



思考：即使在傳媒相當發達的香港，不少生活在邊緣的人士，都沒有太多發聲的機會，意思是他們沒有機會向其他人說明自己的情況，解釋自己陷進社會邊緣的原因。為讀者所知，有什麼人是處於這種未能發聲的狀況？

今天的社會以生產力為衡量人的價值的重要一環，又過度重視經濟價值，於是形成一種有用/無用的二元對立觀。人具有生產力及經濟能力，就是有用，沒有錢又沒有工作能力，就是無用。這種觀點，特別在高度資本主義發展的社會，愈趨明顯，人的價值由經濟價值來定奪，這不僅是社會管治階層的看法，也深入社會的大多數人心中。

在這種文化裡，沒有經濟價值的人，就不被重視，而他們當中最悲慘的一群，就連發聲的機會也沒有。在這些難以得到發聲的弱勢者，有些幾乎完全得不到社會的關顧，而這部份，更需要基督徒的關顧。這裡舉出兩個例子：

(1) 胎兒：在香港，未滿24周而夭折的胎兒不被視為胎兒，醫院會視之為醫療廢物處理，這為部份父母來說，是很痛心的事情；按統計，由2006至2015年，香港每年都有一萬宗左右的「終止懷孕」的手術，即有一萬條生命，因父母的原故，在未出生前，已經喪命。

同樣的問題，在世界各地都發生，而這些生命，由於現今社會的法律，並不視之為生命，所以沒有人會關懷他

們，但為基督徒來說，這些完全被擯棄的生命，也就是基督徒更需要關顧的。

(2) 垂死者：正如上文提及聖德蘭修女的仁愛之家在加爾各答街頭的工作，而相同的使命，即使在經濟遠為繁盛的社會，同樣需要。日本由於人口老化情況嚴重，不少老人都是孤獨地死在獨居的家中，要待屍體發臭才被發現。按統計，2015年日本約有600萬獨居老人，而每年約有4萬名孤獨地死在自己的居所內。同樣的困境，在不少發展中的國家，都有此問題，而這些老人，即使可以生活，也是沒有人理會的一群，只是單純地活著，彷彿被世界所遺忘。這類不能自我發聲的弱勢者，同樣是教會團體要關顧的。

這裡提出「未能發聲者」，並舉出兩種最極端的例子，要說明的是，教會要關顧最小的弟兄，正正需要特別敏銳的心和莫大的愛，才能在社會找到那些不能發聲者。弱勢者其中一個重要特徵，正正是他們不能讓社會留意或關注他們的困難與需要，於是連爭取的機會也沒有。

耶穌同樣關注另一類「未能發聲者」。在「憐憫淫婦」的故事裡，淫婦正可以代表另一類未能發聲者，她因為自己的罪惡，被群眾一致斷定她該被判死罪。這裡其實是極具象徵意義。在上文提及的胎兒和垂死者，也是被社會判定，不再有用的人。雖然淫婦是因為自己違反道德而被定罪，但那未能發聲的處境，與今天社會裡很多不能發聲的人，都是一致的。結果，耶穌沒有定她的罪，而是寬恕她，希望她在未來有新的生活。

上文提及的胎兒和垂死者，實質是特意選取兩種在道德上沒有問題的人。在今天社會裡，有更多不能發聲的人，本身是道德上的問題，而這些不道德的部份，進一步把他們的嘴封住，讓他們無法發聲，而其中一類，正正就是妓女。

4.2 經濟被剝削者

如果說未能發聲者處於社會最低層，那麼經濟被剝削者就是為數眾多的弱勢者，而他們當中，有不同程度的弱勢。要說明這點前，先要說明教會如何理解正義一詞。這裡引用《社會倫理》一書有關正義的分類及解說：

在傳統的倫理神學上，正義的分類源自亞里士多德，可分為交換正義和分配正義。交換正義（**Commutative Justice**）要求給予與接受雙方，達到公平的平衡關係，當中是基於承諾和合約的滿全和應允。簡單來說，就是你付出了多少，就收回多少的回報。神學家聖多瑪斯曾列出生動的例子，他指出若你借了別人一輛驢車，你還給人的不是任何一輛驢車，而是要歸還你借去的那輛驢車。如用現代的做法，可能還要計算該驢車的折舊率。交換正義要求出了半斤力，要拿回八兩報酬，可說是非常公道的做法。

分配正義（**Distributive Justice**）是指基於公平原則去分配社會上的承擔和得益。分配正義視個人財物為社會大眾的資源，要求社會成員依照其地位、能力和貢獻去分配義務及權利。但如何分配才算公平？這便出現不同的

考量，例如社會地位愈高或財富愈多，分配的共同財產愈多。在決定分配人們應得份額方面，難以有具體的原則可以遵循。每個社會採用的分配原則，主要決定於其政治體制。民主政體傾向實行每個公民平均分享社會財富的原則，而寡頭政體則傾向於根據當權者的意向來分配。

交換正義能應用在勞資關係上，即勞力付出的，是否由資方給予合理的回報，這就是交換正義；分配正義就從宏觀角度來看經濟得益的分配，即整個社會在經濟上的得益，是否合理地分配給整個社會。為高度發展的社會來說，如何可以正義地交換和分配，就變得不容易處理，而教會團體要關注的，有兩個方面，首先是制度上的不公義，其次是具體個別的人。

有關制度上的關注，香港教區有勞工事務委員會及正義和平委員會兩個組織，都關注到這些制度上的問題，並提出不同的建議，為個人或教會團體來說，如能多瞭解他們的取向，就更容易明白如何在政策層面，關心經濟上受剝削的人。

至於具體個別的人，首先就是善待自身僱用的人。教會團體也有可能僱用職員，而教友本身也能是僱主，這其實是很好的機會，實踐天國，傳播福音。可惜的是，教會團體在這些情況，往往未能掌握好實踐的機遇，要麼就變成縱容下屬不好好工作，要麼就只做到依本地法律行事，而未能樹立具信仰意識的模範。

4.3 遭遇歧視者



思考：在瑪竇福音裡，有這樣的一段記述：「看，有一個癩病人前來叩拜耶穌說：『主！你若願意，就能潔淨我。』耶穌就伸手撫摸他說：『我願意，你潔淨了吧！』他的癩病立刻就潔淨了。耶穌對他說：『小心，不要對任何人說！但去叫司祭檢驗你，獻上梅瑟所規定的禮物，給他們當作證據。』」（瑪8:2-4）為什麼耶穌在救治癩病人後，不要他對任何人說呢？

「物以類聚，人以群分」，這是中國人觀察世情的智慧，明白人是合群的生物，人是喜歡群居，需要群體的。不過，這種群體的需要，往往就是歧視的起源。因為要求群體，就自然會有「類聚」的傾向，即喜歡與自己相聚的其他人，與自己相似。如果在一個團體裡，大部份人也有某一個特點，而少部份人沒有的話，這往往就是歧視的開始。

當然，這個多數與少數，往往涉及權力的問題，即擁有權力的人，會就自己的特性來決定什麼才是正常，而把其他人的差異性誇大，從而把部份人視為少數，以及能夠不公平對待的少數。

在思考題中，耶穌救治癩病人，而把癩病治好，是耶穌談論天國臨現的其中一個重要的標記，因為癩病人正是未能發聲者的代表。由古到今，痲風病者都被人隔離，他們不能在正常的社群中生活，過一種被放逐的生活，這不就是歧視者的典型嗎？正因為如此，耶穌在治好那個癩病人後，還

叫他不要告訴別人，因為即使痊癒，別人可能仍然會對患者「另眼相看」。

回顧人類歷史，這幾乎也是一部歧視史。在很長的日子裡，男性歧視女性，視女性為弱者，應該聽從男性的命令，許多權利也被剝削掉。舉例來說，人人皆有在國家公職選舉中的參選權、提名權及被選權，在廿世紀以前，絕大部份國家，都把女性排除開去；對非洲有色人種的歧視，即使是民主國家如美國，仍然是嚴重的問題，並未完全解決。

本來，信仰裡有兩個重要的概念，有助教會團體平等對待所有人的，這就是「天主肖像」與「聖三」。為教會來說，所有人都具有「天主的肖像」，即每一個人本身都反映天主的本質，人是成聖的存有，每一個人都趨向成聖之路，所以不論是賢愚男女，無論各自是什麼膚色，都是天父的子女。

其次是「聖三」的思想，就是在一內有三的想法。為此，每一個人都在同一個團體內，各自肩負不同的位置，雖然各有不同，但在連結下，其實是一體。因此，歧視是不應該發生的，正如眼睛不可能歧視手指不能視物，因為這是沒有意義的。

因此，在此歧視的問題上，教會的平等，不在於人與人的關係上，而在於人性的尊嚴。每一個人都應該發揮自身天主肖像的特質，把這發揮到極致，每一個人都成聖，再也沒有其他問題了；那麼，在未達到這階段前，人與人之間的

關係，就必然有不同，這不同並不是建基於權力的不平等，而是各自擔任不同的任務而已。

要明白這兩個概念，會較容易明白，教會在許多社會事務上，表面看來，是雙重標準，實際上是採用了以上兩個看法。舉例來說，教會反對賣淫，不允許稱賣淫為性工作，因為這不符合教會對工作一詞的定義。為教會來說，每一個具體的妓女都是天主的肖像，所以教會並不反對幫助他們，也不願、不忍心譴責她們因各種原因而賣淫，但每一個人都有自己該在的位置，違反天主誡命的做法，必然不是人該停留的位置，所以教會無法認同「賣淫」也是工作，這不是出於對個別人的歧視，而是從人類整體趨向一體成聖的遠景。

相反來看，基督徒不應該視任何一個人，比其他人來得「差」，因為這人即使是大罪犯、做出駭人聽聞的惡事，他們仍然是擁有天主的肖像，與其他人並沒有分別。如果教友願意憐憫一個窮困的老婆婆，同樣應該憐憫一個妓女、一個殺人犯、一個同性戀者。這裡特別再三使用「一個」，正要說明其具體性。為每一個人來說，他們都是天父的愛子愛女，與別人沒有分別。但是，教會對於某些意識型態，並不認同，也正正在於，這些錯誤的意識型態，最終會叫人在成聖的路上，走得更加困難。

這裡涉及更多有關社會倫理的討論，讀者如有興趣，可參閱《社會倫理（一）》及《社會倫理（二）》的內容，這裡專就歧視的問題，提出教會對於具體的每一個人，無論他們是什麼狀況，都應予以同等的嚴重。

5. 傳教



思考：有些人覺得，教會所以關心弱勢者，只是為了傳教，所以這種關心只是手段，目的是要被關心者皈依。對於這問題，其實又可以分開兩個層次，就是教會團體是否真心關心對方呢？這種關心與他們是否皈依，又有何關係呢？

以上說明誰是弱勢者，也指出對待弱勢者的基本態度，那麼，關顧弱勢者與傳教之間，有何關係呢？這可以分三個層面來理解。

(1) 向弱勢者傳教：在現世裡的痛苦，因永生的盼望，能得到心靈上的舒緩；傳教同時以行動表達基督的愛，在實際生活上給予幫助，既有助改善弱勢者的生活，亦讓他們體會到基督的大愛，從而引領他們歸信，這是關顧弱勢者與傳教的第一層關係。

(2) 成聖自身：聖保祿曾說過，不傳福音，為自己是有禍的；在路加福音裡，耶穌在公審判裡說，我們要好好照顧最小的弟兄姊妹。如果把二者結合起來，不難看出，關顧弱者與傳教，為我們本身來說，都是重要的。如果採用今天的論述方法，關顧弱者，向他們傳教，是聖化我們自身的良好機會。

如同上一節所言，透過關顧弱勢者，教友得以建立一份關係，這是一份愛的關係，而唯有透過關心別人，愛才能增加，而最後可以走向愛所有人，如同耶穌為所有人死那

樣的愛；透過關顧弱勢者，在這種困難裡，人的力量必然有限與不足，正如聖德蘭修女的服務，必然讓人懷疑苦難的意義，為何那麼多人要受盡痛苦而死。在此情況下，正是信德增長的契機，人正是在面對困難裡，才能增加自己對天主的信靠，強化自身的信德；從弱勢者身上，看到世界的不公義，目睹結構性的罪，亦有助我們建立望德，即在此世的努力，必有效果，雖然這效果未必在這世界裡呈現出來。

故此，關顧弱勢者，表面上是我們付出給別人，但從信仰角度來看，我們自身的得益可能更大，這不是施捨，而是一份關係。

(3) 向世界傳教：關顧弱勢者正是教會作為聖事的表達之一。透過關顧弱勢者，教會向世界宣講，所有人都是在一個團體內，我們都是緊密相連的彼此。在本地堂區，也有不少舉辦活動，協助弱勢者，例如每月舉行一次晚飯，讓家庭收入較低的朋友，可以享用一頓較豐富的晚餐。這做法，是否可以解決那些家庭的困境呢？不可以，但為受用者、為舉辦者都有所得益，特別是人與人之間的連繫，更重要的是，這是一個標記，代表教會團體沒有忘記這些需要幫助的人。也讓人明白，教會是為人而存在，所以傳福音，不是停留在文字思想上，而是一種生活。

以上說明了關顧弱勢者與傳教的三重關係，以下嘗試指出，在傳教的意義下，如何才是傳教呢？

5.1 成為祝福

耶穌上船過海，來到了自己的城。看，有人給祂送來一個躺在床上的癱子，耶穌一見他們的信心，就對癱子說：「孩子，你放心，你的罪赦了。」經師中有幾個人心裡說：「這人說了褻瀆的話。」耶穌看透他們的心意說：「你們為什麼心裡思念惡事呢？什麼比較容易呢？是說：你的罪赦了，或是說：起來行走吧！為叫你們知道，人子在地上有赦罪的權柄——就對癱子說：起來，拿起你的床，回家去吧！」那人就起來，回家去了。群眾見了，就都害怕起來，遂歸光榮於天主，因祂賜給了人們這樣大的權柄。（瑪9:1-8）

耶穌在他的傳教生涯裡，經常都會救治病患，而且會說，這不僅是把身體上的問題解決，也是把這人的罪赦免。這個罪赦，經常引起法利塞人的非議，但耶穌卻仍然是這樣做、這樣說，因為這才是真正代表天主的祝福：人的罪得到赦免。

同樣地，當我們要關顧弱勢者，經常都要牢記，教友最重要是帶來祝福。耶穌具有天主的大能，但他並沒有救助每一個病患，原因在於，他不是來以天主的能力，解決所有人的問題，就是真的拯救人類。拯救人類，需要的是人心的轉化，而這不是因為病痛的過去，就可以做得到了。同樣地，當說到關顧弱勢者，教會團體固然可以由實際層面入手，施予物質上的幫忙，但更重要的是，成為祝福的標記。

舉例來說，如果堂區位於貧窮人口集中的社區，教會團體必定不能夠解決所有貧窮者的問題，即使個別貧窮者的問題，教會團體既未必有能力解決，也不應是教會團體負責解決的。但是，教會團體可以去關心這些貧窮者，與老人家聊天，為當中的學童做一點學習上的幫忙，為個別人士介紹工作等等。當中最重要的，是讓那些陷於生活困難的人，感到有人與他們保持聯繫，他們不是被遺棄的一群。

在不同的社區裡，可能有不同的弱勢者，例如有堂區位於大型醫院設立的社區裡，更容易接觸到的是在病患中的人，這又可以按上一段提到的方式，關顧他們。這同樣未必是幫助到他們，但是有人關心，是重要的。

香港正步向高齡化社會，長者佔人口比例，會一直增加，如何幫助人面對老、痛、死，將會是香港社會的一大挑戰，同時也是教會傳教的機遇。如果教友能夠得到適當的培育，教會團體明白那些弱勢者，正待我們成為他們的祝福，為擴展天國來，是美好的遠景。

5.2 成為橋樑



思考：讀者是否知道一個教會組織，名叫「明愛天糧」呢？這是教會為弱智人士所辦的機構，讓這些弱智人士能夠透過售賣麵包蛋糕，自力更新。在教會內，各種支援弱勢者的組織，著實不少，讀者又可否舉出一二呢？

個人的力量往往有限，但是當人的努力結合起來，卻可以發揮 $1+1=3$ 的力量。表面看來，天主教在香港為弱勢者沒有什麼突出的貢獻，實質上，正在默默耕耘的人與團體，非常多，而這些力量未能最有效地發揮，原因往往是缺乏一種聯繫。

因此，關顧弱勢者，不僅是以個人身份，落手落腳地探訪、接觸，也可以在關注相關的問題下，如何把不同的人與力量，連結起來。舉例來說，堂區雖然不一定有關注某一特定的弱勢社群，但堂區卻是一個很好的渠道，讓教友知曉教會內不同的團體，就不同的弱勢社群的服務，而透過這些認知、瞭解，就有可能把有志於在某一方面服務的教友，帶到他們想投身的服務裡，又或有些教友願意資助特定的服務，也能因此而找到機會。

當然，更進一步，是讓世界與教會連結起來。教會在關顧弱勢者一事上，其實是要實踐基督的天國。耶穌開始講道時，特別在會堂裡引述依撒意亞先知的話（參路4:18-21），代表天國臨現的標記，這正是一個和諧共融、沒有人受到歧視，再沒有困苦的世界。教會在現世裡的救助行動，正正是要告訴世界，這就是趨向天國的路，唯有我們願意照顧、關懷弱勢者，世界才能真正美好，天國才能夠臨在。

故此，每一個教友以基督徒的身份，為他人服務，並且把這個訊息傳給世界，都是為天國付出努力。這努力，也許不是在此時此刻可以看到結果，卻是必須的。

5.3 成為同行者

按照若望福音的記述，耶穌這樣為門徒祈求：

願眾人都合而為一！父啊！願他們在我們內合而為一，就如你在我內，我在你內，為叫世界相信是你派遣了我。我將你賜給我的光榮賜給了他們，為叫他們合而為一，就如我們原為一體一樣。我在他們內，你在我內，使他們完全合而為一，為叫世界知道是你派遣了我，並且你愛了他們，如愛了我一樣。（若17:21-23）

耶穌基督降生，不是為了顯示自己的特殊與不同，而是要與門徒合一，如同聖父與聖子的關係般，能夠成為同行者。所以，當教友關顧弱勢者，同樣要有這種同行的精神。這就是要採取平等的態度，而不是視自己為高高在上，反而是準備與被關顧者一同前進。

實際上，如果教友以上文一直提到的方法，參與關顧弱勢者的行動，在這過程裡，作為參與者，本身同樣會受到轉化。舉例來說，教友參與探訪獨居老人，在參與前，獨居老人只是一個概念，教友可能由自身的經驗、媒體所知，想像獨居老人是怎樣。但是，當個人真的參與其中，與一個又一個真真實實的老人接觸，聆聽他們的人生，具體觀察他們的生活，這一切會同時變成參與者自身生活的一部份。正如上文所言，這就是「近人」而建立關係，自然會改變自身，這就是轉化。

如果教友能保持這種同行的意識，為關顧者與被關顧者來說，都是最好的。因為，雙方真正地彼此尊重，並且有相同的目標，才是真正的同行。一同前行，才能有真正的改變。

6. 附錄

一、要討論弱勢者，可以參考的資料很多。由於福音中耶穌救助癩病人，也就是麻風病人，所以這裡介紹一齣電影及一本書，有助讀者思考相關的問題。建議讀者可以自行找來看，在完成後再與其他人分享內容心得。

甲、日本電影《甜味人間》：電影中的老婆婆德江是麻瘋病患者，自小被送到麻瘋村內生活，一直渴望可以在社會裡工作，終於在老年時在一銅鑼燒小店中做出美味的銅鑼燒，但卻因為別人得悉其為麻瘋病者，不得不中止工作，卻因此啟蒙店主太郎與一女高中生若菜，人生該有怎樣的態度。

關顧弱勢者，很容易陷入一種「救世主」的錯覺裡，覺得自己是在上位者，是救援者，是給予者。電影卻讓我們看到，任何人都可以是別人的「近人」，在關顧中，「彼此」是同時並存的，關顧者與被關顧者是一種互相尊重關係，這也是耶穌降生的奧秘，基督徒應不斷學習，謙卑自下。

乙、張苑香，《苦難的最後一頁》一書的作者，在兩年前開始探訪痲瘋村，因而寫下此書，把村內各人的生平紀錄下來。這書首先讓我們意識到，耶穌時代的問題，到今天仍然存在，病患被社會放逐的狀況，並不是偶然的，而是人類的「原罪」。同時，此書又再進一步深化我們對於關顧弱勢者的理解，這既包括對弱勢者的認識的重要，弱勢者不是一個概念，而是一個又一個真實的人；透過關顧他們，其實我們都在改變。

二、教會團體如何可以具體落實，關顧弱勢者呢？這裡介紹一個非教會的團體，他們所做的事，卻契合教會關顧弱勢者的宗旨，這正好說明，教會所執著的，是對人性、對人本身的尊重與關懷，而不是出自狹隘的信仰。反過來說，教外人士都可以做到這樣具體的關顧弱勢者的行動，為效法基督的我們來說，是否也需要好好反省一下？

「平等分享行動」：

在2011年，香港政府向市民派發6,000元。當時一位市民 Benson Tsang（曾志浩）和朋友決定把錢轉化成飯盒，交到真正有需要的人手上，他們就相約去街上探訪有需要的人，把這些飯盒分給他們，由此開始「平等分享行動」。

稱為行動，因為由一開始，就不打算成為一個組織，所以這行動每月都會在社交媒體上發佈日子時間地點，任何人有興趣可以聚起來，就一起行動。他們的行動有幾個原則：

1. 平等：這不是捐獻或施捨，而是出於人與人之間的關懷，所以給予者與接受者是平等的，這是行動經常要強調，也因此發起人曾志浩拒絕捐獻，而要求想參與者，自己親自來做。這行動的起因，正是有一群人覺得政府所派發的6,000元，並不是自己該擁有的，而是該屬於其他有需要的人士，所以他們也強調，

不是自己拿錢出來施捨，而是給該給的人而已。

2. 分享：這行動也是行動的核心，就是參與者是來分享的，而不是一個慈善活動。因此，行動要求參與者親自去買東西，自行發現需要者，並且要與需要者傾談，瞭解他們的生活，從而明白他們需要什麼，才加以分享。
3. 行動：這是一個參與的過程，而且透過行動，參與者本身會有所轉化的。

以上只是簡單介紹這行動的重點，如果讀者有興趣，可以找來一本關於這行動的書《平等·分享·行動》，可以進一步瞭解這行動。

三、教會內亦有不少人注意到弱勢者的需要，因此幫忙他們，這可說是自發的教會職務。這裡舉一個例子：

獻主會的胡頌恆神父一直有參與監獄牧靈的服務，而他發現不少非洲人因為運毒而在港被捕坐牢，因此他在幾年前自

發邀請這些判囚的非洲人寫信，勸阻同鄉不要運毒來港，而他既把這些信放上互聯網，又自己遠赴非洲宣揚此資訊，令非洲人運毒來港，大幅減少。

反思：觸發胡神父行動的理由是什麼？他的行動是否也是傳教的一種？

四、活動

相信不少教友都在教會內不同的組織團體有過自己的關顧別人的經驗，可否在這裡，與其他分享一個你自己認為很有意義的教會團體/活動，你從中如何感受/理解到關顧別人的重要，又或這團體 / 活動如何啟迪你對別人的關懷？

五、文章反思

最近，和一位知名記者談起晚期病人的社區照顧。她訪問過一些晚期病人、家屬及各界別的專家，也搜集了各方面的資料，發現社區對晚晴者的照顧嚴重不足。當我提起天主教會也計劃訓練義工，探訪長者及末期

病人時，她竟然非常雀躍。她認為天主教會既是全港性的組織，可以做很多，影響力也可以很大。

我卻感到驚訝。我可以安排醫護人員探訪病人，也會在醫院訓練義工，卻沒有想過，天主教教友這一個龐大的資源！

沒錯，根據2015年的統計，天主教香港教區有超過五十萬教友。可是這五十萬教友，他們有什麼職務呢？

沈茂光〈社區的晚晴關懷〉（節錄）

題目：文章的最後一句說：「可是這五十萬教友，他們有什麼職務呢？」對於這句話，身為那五十萬分之一的你，會如何回應？

單元四

合一交談與傳教

1. 緒言

以上兩個單元從社會事務的角度來說明，教會作為世界的聖事，如何透過宣講與實踐社會訓導，轉化世界，而這種轉化，並不是流於空談，需要每一位教友在自己的崗位上加以實踐，才能夠讓世界意識到，教會不是高高在上或離群獨處，而是與世界同行，與世界走向美善的。

不過，教會是世界的聖事，在另一個層面，也許是更為重要，就是在信仰上。世界上追尋美善，回應生命終極問題的團體，不是只有天主教。如果要聖化世界，那麼，究竟天主教與其他基督宗派，以至其他宗教，該保持怎樣的關係？這也是教會作為世界的聖事要面對的課題。在以下的兩個單元裡，會嘗試探討教會此一概念，如何應用到不同宗派、不同宗教上，而在這樣的教會觀下，為讀者解說宗合一交談、宗教交談的意義。

與上面的兩個單元不同，在這兩個單元，解說會側向概念，原因是這課題與如何思考「教會是什麼」更多，而不是側重如何實踐，所以理論性較重，讀者可注意一下。

2. 單元目標

閱畢本單元後，讀者應能：

- 說明合一交談的基礎；
- 指出合一交談的不同範疇及具體做法；
- 解說合一交談與傳教的關係。

3. 導論



思考：早在初期教會，教會內的分裂就已經出現，如保祿在《格林多前書》中說格林多教會內有「刻法派」、「阿頗羅派」等對抗行為；教難時期，又有重洗派與反重洗派的對立；十一世紀東西方教會大分裂；十六世紀馬丁路德引致的新教分裂等。由此可見，教會一直都有分裂的困難，這問題的根源，是不同人總對信仰有不同的看法。那麼，問題該如何解決？

這裡先簡單說明「合一交談」與「宗教交談」的分別。「合一交談」主要是指基督宗派內的交談，如果從較大的分門別派來說，就是指天主教、基督教及東正教之間的交談。由於這三個主要宗派的信仰核心是一致、根源相同，只是在歷史上因各種原因，令同一信仰產生不同的取向，而在

歷史的發展中，這些不同就各自形成不同教會團體的傳統，所以就各有不同。換言之，這些不同是建基於相同的信仰而衍生出來的，因此就是「合一」的交談。

為什麼在談教會是聖事這一教會模式，要談「合一」呢？原因正正因為教會是聖事，這代表教會應能成為世界的標記，而教會的四大特質，包括「至一」、「至聖」、「至公」及「從宗徒傳下來」，當中特別是「至一」這特質，應該是由教會本身完全地呈現出來，再轉化整個世界。這個「至一」，在基督宗派內，就是「合一」的意思了。

簡單來說，教會如果要向全世界宣講「世界大同」、「人人一心」，首先就要樹立典範，自己也是一個「合一」的教會。不然，別人也會質疑：為什麼你們都說信基督，卻各自為政，甚至各自攻擊？哪還說什麼「至一」呢？

同時，由於教會在歷史裡有所分裂，但這分裂卻正好讓教會在歷史裡呈現合一。也就是說，教會固然在歷史中因各種原因而分裂，但教會的「至一性」，促使教會走向「合一」，而教會內的各人應該在歷史的進程裡，逐漸意識到這種「合一」的趨向，並且走向「合一」。如是，分裂的不幸，反而成為呈現「合一」的契機，這才是重要的。正因如此，《福音的喜樂》指出：

衝突不能被忽視或掩飾。我們必須面對衝突。但如果我們總被困在衝突中，就會失去洞察力，視野萎縮，現實也開始破碎。在衝突中，我們失去現實是一體的意識。
(226號)

這裡並不是單指合一交談，但其原則是一致的，也是合一交談其中一個重點，面對衝突。如果交談迴避過去不同宗派間的衝突，其實就是困於衝突之中。這就如同一對朋友，如果就某些事情有很大的爭執，那麼，要友誼回復，衝突一事總要化解，才能繼續前進。同樣地，今天談「合一」，就不能迴避曾經有過的衝突。所以《福音的喜樂》再說：

當衝突發生時，有些人只是看一看，就繼續走自己的路，好像甚麼也沒有發生過；他們甚麼也不過問，繼續自己的生活。另一些人包攬問題，變成囚犯一樣被困其中；迷失方向，把他們自己的迷茫和不滿投射到制度結構上，因此使合一成為不可能的。但還有面對衝突的第三種方式，亦是最好的方式。就是甘心情願面對迎面的衝突，解決衝突，讓衝突成為新進程這鏈條中的一個環節，「締造和平的人是有福的！」（瑪5:9）（227號）

逃避不能解決問題，同樣地，面對基督宗派的分裂，不承認其他宗派的存在，或以攻擊的方式，不可能真的到達合一的狀況。這裡說到三種面對衝突的方式，而真正能達到共融合一的，就是「甘心情願面對迎面的衝突」。所以通諭再說：

這樣做有可能在分歧中建立共融，但這只能靠那些高超的人物來實現，他們願意越過衝突的表面，看到他人最深的尊嚴。這要求承認一個不可或缺的原則：建立社會友誼，即合一勝過衝突。因此精誠團結最深、最具挑戰性的意義，是創造歷史，在衝突、緊張、對立的生活環

境中能達致多元並賦予生命的合一。這不是選擇一種混合主義，亦非選擇一方吞滅另一方，而是選擇在更高的層次上化解衝突，凡是對雙方有效的和有用的，都須保留。

這裡的最後一句，有助讀者明白什麼是「合一」。真正的「合一」，是「對雙方有效的和有用的，都須保留」。不同的宗派一同尋找合，那合一不是其中一個吞滅另一個，而是彼此都存在，

以上就「合一」的教會學思想，作一簡單的記述。以下，會進一步說明，合一交談的內容，並且說明它如何成為傳教的重要工具。

4. 合一交談的基礎



思考：為讀者來說，合一交談的基礎是什麼？在過去，有人認為合一交談就是要對方接受自己的看法，或是我跟隨你的看法，或是你跟隨我的看法；也有人認為交談只是一種保持友善的手段。讀者如何看？

為讀者來說，合一交談似乎是很時髦的事情，是近年來興起的事物。實際上，如果要尋根溯源，合一交談的起點，可以追溯到1274年的里昂第一屆大公會議，當時的東西方教會，因一百多年前的分裂，彼此都冀盼能夠修補裂縫，所以在該次大公會議，大家都嘗試尋找合一的方法，只是因各種原因，未能成功，而在十五世紀的佛羅倫斯大公會議

裡，同樣嘗試尋找合一的方法，指出在無損於共同信仰的大前題下，其他有關禮儀、神學，及法律的傳統，雙方可保存自己所固有的。雖然當時這決定未能有效地實行，卻成為今天合一交談的基礎。

故此，回顧過去的歷史，教會確是有分裂的歷史，但在分裂的同時，合一的意向從來都沒有忘記，反而在分裂中，更能顯出合一的決心。正因為有分裂，令信者更需要反思合一的意義，而在明白分裂下的合一，就更為堅定了。

合一交談的首要基礎，就是我們常說的一主、一信、一洗。一主，自然是指大家都是相信耶穌基督為救主；一信，就是指我們都有由耶穌基督而來的信仰內容，而最具體的表達，就是信經；一洗，就是指同一聖洗，都是「因父及子及聖神之名」而授洗。這三點，構成合一交談的基礎，也讓合一交談有別於宗教交談。合一交談是在信仰上的相同這基礎開展的，也就是屬於宗派內的交談，而宗教交談，就是指那些不是同樣相信基督的宗教之間的交談。雖然大家都是宗教，都有信仰，分別卻相當大，故此就屬宗教交談，而在下一單元，就會探討這一類交談。

以下，嘗試以「聖三」及「信經」為對象，更具體地說明交談是怎樣一回事。

4.1 聖三

今天，教會的合一交談，從神學來說，就是以聖三為基礎。三位一體的道理，讓今天教會明白，教會雖然一個，

卻不是單一的，正如天主只有一個，卻以三位的方式來呈現在世界前。正如梵二《教會憲章》所言，教會「最高模範與根源，是父、子在聖神內，一個天主在三位內的合一」（4號），正好說明，教會是一而多元的團體。關於梵二以來教會如何理解教會的合一，房志榮在〈梵二以來大公主義的天主教原則〉一文中的解說，很值得我們學習：

多世紀以來，天主教因過分強調合一，而阻礙了多樣性（**diversity**）的發展，其實多樣性正是完滿的至公性所不可缺的。從前教會把應有的合一普遍地看成一律化（**uniformity**），那時的理想是實施同樣的羅馬和拉丁禮儀，遵守同樣的羅馬教會法典，並在可能範圍內由羅馬的中心權威監督、控制教會生活的每一層面。直到梵二前夕才發覺一律化及中央集權的作法害了教會的真實至公性。這一發現在梵二大會中變成了大覺大悟，覺悟到多元（**multiplicity**）與多樣（**diversity**）來自天主的創造及基督恩寵的圓滿，而表現在不同國家，不同人士及個別的人身上。因此不會危害或減少教會的真正合一，反而使天主賜給教會的圓滿得以實現。

提及合一時，不少教友首先想到的，是「一」，而不是「合」，就是誰來做這個一。因此，談到合一，往往是有前設，就是我們是「一」，對方來「配合」。但是，房神父的解說，正好指出，「合一」的重點，在於合。正是各自不同的「一」所構成的多樣性，才是真正的合一。正如一個圓滿的家庭，是由不同的人組成，正是有爸爸、媽媽、兒子、女兒等多樣性，家才是一個合一的家。如果家裡只有爸爸，或只有子女沒有父母，是否一個家庭呢？

這種基於多元的合一，正好呼前上一節所提到的一主、一信、一洗，而這三個一，卻需要多元化來加以豐富。同一信仰，因應不同的文化、團體的具體經驗所衍生出的傳統等等，這些都會令個別的教會團體，形成不同的面貌。在過去，受限於認知，往往把一致視為教會的「至一」，認為要在各項事情上都相同，才是個教會。但是，到了今天，對於「至一」的理解，更趨向以聖三的內在關係來理解，就是教會的「一」，最重要是一份共融的關係，正如聖三雖然是一個天主，但三位的共融連結，並沒有妨礙天主的「一」。

應用到今天的狀況，教會內的不同宗派，並不是要哪一個放棄自己已有的價值，完全接受天主教的觀點，而是在同一信仰下，如何令大家有更好的連繫。從聖三的角度來理解，每一個不同的教派本身，也有其意義，正如一個家庭，每一個成員都有其獨特、不可取代的身份，並不是某一個身份才有其價值。關鍵在於，這些不同，是否妨礙彼此的連繫，才是問題。

有一句話說得很好：「肯定自己，欣賞他人。」這可說是合一的基本態度。要合一，並不應該是放棄自己，而是要欣賞別人與自己的不同。唯有在自我肯定與肯定別人兩路並行，合一才是一個真正的出路。

以「聖三」為典型的合一，也是教會作為聖事的重要一環。因為教會的合一，是愛的標記，正如耶穌對門徒所說的話：「我在他們內，你在我內，使他們完全合而為一，為叫世界知道是你派遣了我，並且你愛了他們，如愛了我一樣。」（若17:23）當教會趨向合一，就是因為教會更深地

體會到基督的愛，而這個以愛為先的合一，正好成為世人認識基督的途徑。

4.2 信經



思考：尼西亞信經源自325年尼西亞大公會議，是今天各個基督宗派都一致接受的信經，因此可以視為大家信仰的共同宣言。為讀者來說，這個共同宣言，為合一交談來說，有何幫助？

合一重視、尊重多元性，確是今天趨向合一道路重要的一環，尤其是在過去，對合一有不全面的理解，所以需要加以強調。不過，在教會過去的經驗裡，容許不同的理解、發展、表達，也可以是分裂的先兆，因為不同的看法，可以是源自同一個基礎，卻在發展過程裡，愈走愈遠，甚至成為彼不相容的對立。舉例來說，在首七世紀的教會裡，不同的神學家，都是按聖經的內容，嘗試解讀耶穌基督的身份，結果在同一基礎之上，卻有很不同的解讀，而部份解讀甚至偏離了聖經本身。

這不僅是有關耶穌基督本身的理解，還有信仰的其他部份的分歧。正因如此，所以在325年的尼西亞大公會議上，就有信經的制定。這篇信經，成為各個基督宗派共同相信的經文，正因為這篇經文，是彼此信仰的基礎，也是上文提到一個信仰的具體表現。

信經所代表的，正是合一的另一面，就是一致。教會的多元化，固然需要正視與接受，但不能夠只說多元化，因

為這很容易就會形成相對主義，即相信所有價值都是因人而異的，各種說法都是可以接受的，並沒有一個真正的答案，只要各人認同自身的說法就可以了。

為教會來說，這並不是合一的表達。合一的多元，是建基於同一個信仰上的，意思是在彼此的不同裡，都應該能看到信仰共同元素，這才是真正的合一。所以，合一並不是和稀泥式的聯誼，也不是出於客套的寒暄，而是需要更深入的交談。因為，只有深入而認真的交談，才能夠讓彼此明白，大家是否真的在同一個信仰內。

因此，教友嘗試合一交談時，只要自己的表達，沒有離開信仰的核心，在此基礎下，可以採取開放的態度，彼此認識、交流、探討。

以上簡單說明了合一交談要留意的兩個重點，即一與多兩個不同卻互相輔助的重點，以下從具體的事務上，看看如何走向合一。

5. 合一交談的具體項目



思考：在香港，基督宗派有不少合一的活動，當中包括一同祈禱，也有專題講座，亦有聯合的善功行動等。為讀者來看，這些是否也屬於合一交談呢？如果認為這些也屬於合一交談，那麼，我們就要反思，「交談」一詞的意思，不僅是字面上的意思了。

在梵二以前，教會已經開始合一交談，而在梵二大公會議後所發表的文件，就包括《大公主義法令》，為天主教開展正式而全面的合一交談，提供整全的指引。正如法令所言：「促進合一是整個教會信友和牧靈者所關懷的，各人依照自己的能力為之。」（5）故此，合一交談不僅是教會高層的行動，也是每一個教友在信仰生活裡可以實踐的。

由於梵二《大公主義法令》的指示，在大公會議後，教會當局就有《實施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大公主義法令》的發佈，說明教會將會如何推動合一交談，當中包括設立不同層次的委員會，由教廷到教區，都有相關的委員會，推動交談，與其他基督宗派交流。

不過，這裡並不打算介紹說明這層次上的合一交談，如果讀者有興趣，不妨到「香港天主教教區基督徒合一委員會」的網頁看看，當中有大量教廷或教區有關合一交談的消息。這些合一行動也是重要的，但為這裡以教友本身為焦點的討論裡，嘗試從個人的角度看看，如何可以參與合一交談，以及參與的意義。

5.1 祈禱與靈修

談到合一，不少人都會想到教義上的討論，制度上的磋商等等，而因此認為，這些都是神學家或教會負責人的工作，與教友沒有什麼關係。不過，教會對於合一交談並不是單單以教義及制度為重心，甚至可以說，這些並不是重點。如果把合一理解為統一，教義及制度上如何趨向一致，確是關鍵的問題，但是，今天的我們明白，合一並不是要求事事

的一致，反而是彼此更緊密的連繫時，那麼，瞭解彼此在教義上的理解的不同，以及制度上的差異，固然有助連繫，卻不是最重要的。

聖教宗若望保祿二世在《願我們合而為一》通諭裡提出，為眾多的基督徒來說，祈禱是合一的重要標記：

當基督徒聚在一起祈禱時，合一的目標似乎更近了。基督徒漫長的歷史，記下了許許多多的分裂，似乎是要再一次聚合起來，因為它正邁向使它合一的泉源即是耶穌基督。祂「昨天、今天直到永遠，常是一樣」（希 13:8）。在祈禱的聯繫中，基督確實臨在；祂「在我們內」、「與我們一起」、「為我們」祈禱。是祂帶領我們在護慰者聖神內祈禱，就是祂所許諾的，而後在耶路撒冷的晚餐廳中恩賜給教會的聖神，當時祂在原始的合一中，建立了教會。（22號）

這段文字中最重要的是「在祈禱的聯繫中，基督確實臨在」，為教友以祈禱作為自身合一交談的回應，提供有力的支持。祈禱在合一上的重要性，是讓每一個教友明白，教友與教友、教派與教派的連繫，是基於我們與基督的連繫。合一不是人與人之間的事情，而是在神與人的連結中的進一步呈現。如果教友與基督連結在一起，而基督是為所有人而死，我們如何可以無視其他人，因為他們都是基督徒，同樣是因基督的死亡復活而得到新生的弟兄姊妹。

同樣地，聖神與宗徒的連繫讓教會建立，因此，今天的我們如果在祈禱中與聖神連結起來，同樣該與其他教會連結起來。

由以上的解說，讀者應該明白，有關合一交談，首先是靈修性。唯有教友意識到，一切有關合一交談的行動，都要建立在個人與天主的關係，才是有意義，這些合一交談才開始有意義。正因如此，通諭繼續說：

沿著走向合一的大公主義的道路，可讚賞的地方，當然就是屬於共同祈禱，就是那些集合而圍繞在基督四周的祈禱的結合。如果基督徒，儘管分裂，但能在圍繞基督的「共同祈禱」中更多結合在一起，他們將會更加意識到，與結合他們的事物比較起來，那分裂他們的是多麼的渺小。如果他們愈經常地會面和愈頻繁地在基督前祈禱，他們將更能獲得勇氣，去面對所有使他們分裂的那些充滿痛苦的人性現實，並且他們將在教會的團體中，再一次團結在一起，而這教會是基督不斷地在聖神內所建立的，突破所有的軟弱和人性的限制。（22號）

通諭中說「與結合他們的事物比較起來，那分裂他們的是多麼的渺小」，正是指出結合他們的，就是天主，而分裂我們的，卻是人的有限。當我們「共同祈禱」時，更深地意識到彼此在天主內的連繫，就有力量超越人的有限，走得更近了。

那也可以說明，為何泰澤祈禱在世界能夠引發這麼大的迴響，正因為泰澤祈禱以超越教派的方式，讓不同教派的

人，都能夠透過祈禱，結合起來。在單純的歌聲中，在各自內心深處，每一個基督徒都能夠尋找到自身所認識的天主，而由此與其他人連結起來。這就是真正的共同祈禱了。

5.2 禮儀

祈禱是合一的重要基礎，那麼再進一步就是在禮儀上的合一。當然，在這一點上，要較祈禱來得複雜，也不一定一般教友可以處理，但教會整體來說，是朝這方向努力的，所以《願我們合而為一》通諭這樣說：

對應天主教會所實行的禮儀革新，某些其他教會團體也已努力革新他們的崇拜。有些團體根據大公主義層次上所表達的建議，已放棄他們很少舉行主的晚餐禮儀的習慣，而選擇了每主日舉行。再者，當我們比較那些用在西方各不同基督教團體的禮儀週期的讀經，它們顯示出基本上是相同的。同樣在大公主義的層面上，也給與禮儀和禮儀的象徵記號（聖像、伊岡畫像、祭衣、燈光、獻香、手勢）相當特殊而顯著的地位。此外，在那些訓練聖職人員的神學學校，歷史學和禮儀意義的課已開始成為課程的一部份，為因應一種新的需求。

在聖事生活上一些不同觀點已有漸趨一致的信號。當然，由於在信仰的事物上仍有爭議，現在還沒有可能在一起舉行同一感恩祭禮。然而我們仍熱切渴望，能聯合一起來舉行主的唯一感恩祭，而這個渴望本身，已經是一項共同讚美的祈禱，一項一致的懇禱。我們一齊向聖父訴說，並且我們「同心」日益加強地這樣做。

有時，我們似乎已接近終於能夠確認這「真實而未完全的」共融。一個世紀前，誰能想像得到這樣的事情呢？（45號）

這兩段文字告訴我們有關禮儀上的合一，有幾個重點：

（1）承認現在不同宗派的禮儀有分別，各有不同的做法，必須承認這客觀的事實：

（2）不同宗派在禮儀上也有改革的取向，而改革的目的，是更好地趨向基督：

（3）由於天主教本身很重視禮儀，因此各個宗派在禮儀上的變革，客觀地說，都有向天主教既有禮儀思想靠攏的傾向：

（4）雖然差異是客觀事實，但在過去一世紀的合一趨向，也是大家難以想像的。故此，對於未來在禮儀上的合一發展，教友應抱持開放的態度，而不應以對立的角度來理解。

那麼，從實際層面來說，可以如何實踐禮儀上的合一呢？通諭這樣說：

就此情況來說，這是一個喜樂的泉源，當注意到天主教會的聖職人員，在某些特別的個案中，可以施行聖體聖事，和好聖事和病人傅油聖事給那些尚未與天主教會完全共融，但卻有高度渴望要領受這些聖

事，自由地請求這些，並宣示天主教會關於這些聖事所相信的信仰的基督徒。相反地，在特別的個案中和在一些個別的情況下，天主教徒也可以從其他教會的聖職人員那邊，要求這些同樣的聖事，只要在那些教會中，這些聖事是有效的。為這樣的互惠接納的條件，已有一些明確的規則；為促進大公主義的緣故，這些規則必須受到尊重。（《願我們合而為一》，46號）

這裡正好指出，即使是天主教與其他宗派的聖事，在某些特殊的情況下，也可以施予其他宗派的弟兄姊妹。雖然這只是因應特殊的情況，卻也是展示了合一的可能。從這角度來看，教友對於參與其他宗派的禮儀，可以從一個較寬的角度來理解，而不用加以抗拒。

5.3 教義



思考：讀者可知道，天主教就「因信成義」的道理，與基督教的個別宗派，達成共識，並且正式簽定文件，接納彼此的看法？讀者認為，教義上的不同，是否可以透過這類方法，得以化解並走向共識呢？

在1999年，天主教與世界信義宗聯會一起發表《成義 / 稱義教義的聯合聲明》（*Joint Declaration on the Doctrine of Justification*），透過這份雙方正式承認的文件，表達彼此對成義 / 稱義教義的理解和共識。到了2006年，世界循道 理宗協會也簽署這份聲，可說在重要教義的合一上，再跨進一大步。在香港，三個教會也為文件出版中文譯本，並且在

2014年簽署文件，彼此承認對方的譯本，各自也保留本身傳統上任何的聖經經卷名稱以及教義的專有用語。

無可否認，經過漫長的歷史進程，不同的教會傳統，形成各自獨特的歷史，也因此對教義有其本身的闡釋，而這是過去教派分裂的重要原因，正如馬丁路德最後與天主教分道揚鑣，關鍵問題，就是如理解「成義」、「稱義」的神學概念。但是，經過長時期的探究，今天的教會團體更明白，這些分歧並不是不可解決的，因為合一的教會是在多元中尋找共融，不同的理解以致後來形成不同的傳統，而這些不同的傳統，其實不一定會造成分裂，反而是豐富教會如何理解天主的啟示。

故此，今天不同的宗派在教義上的合一交談，正是嘗試透過交談這行動，既尋找彼此間的共通之處，而這些共通的地方，正好讓我們能夠深入地認識天主啟示的核心所在，因為在不同的宗派裡仍然保留相同的理解，這極有可能是最核心的天主啟示；同時也彼此明白不同之處，因為認識對方的不同，有助我們反省自身所理解的方式，是否也有另一個角度，需要審視。

在教義上的合一交談，是一個動態的過程。透過不斷的交談，彼此對教義的理解更深刻，就更能明白天主啟示的真義，從而能夠把彼此的分歧，得以收窄，因為當彼此都愈趨近天主的啟示，彼此之間的分歧，理所當然地，應該變得更少。

為此，除了上文提及的聯合聲明外，早在1969年開始，歐洲多國的神學家，包括天主教及基督教的神學家，一同開展了「合一教理」的工作，歷時十四載，寫成《合一教理》一書。此書共有五卷，當中的前四卷，關於天主、啟示、耶穌基督、基督徒生活及世界各個課題，內容都是各個神學家都認同的，也就是具合一性的教義；最後一卷就是大家看法有不同的課題，例如聖經與聖傳、恩寵與善功等等。

為教友來說，教義上的合一交談，不是大家尋常會做的事情，這裡提出以上的內容，主要是告訴讀者，天主教在教義上並不是完全封閉，只堅持自己既有的解說方式。正好相反，教會在肯定自己的道理的時，仍然會與其他宗派交談、交流，以求更好地活出天主的路。

5.4 愛德行動

為教友來說，以上提及的幾種合一交談，也許都有點「離地」，因為無論是禮儀還是教義，都不是一般教友容易掌握的內容，再要談交談，就更不容易。不過，並非如此，教友就不能參與合一交談了。在《願我們合而為一》這樣說：

不只是那些團體的領袖們參與合一的工作。來自所有團體的許多基督徒，因著他們的信仰，共同參與這項改變世界的英勇計劃，即以諄諄教誨的方式，要人尊重每一個人的權利和需求，特別是貧窮的、卑下的和無助的人。在我的通諭《論關懷社會事務》裡，我高興地提到這一項「合作」，強調天主教會不能不參與這些努

力。實際上，那些曾經一度單獨行動的基督徒，如今都因這個緣故結合起來了，為使天主的仁慈獲得勝利。（43號）

透過具體的愛德行動，合一交談以慈善事業的方式來進行，是每一個教友都可以實踐的。通諭裡稱這種做法，「即以務實的方式向社會提醒天主的聖意」（43號）

6. 合一是傳教的根本



思考：為今天的看法，傳教是要把人與人連結起來，而最應該因信仰連結起來的，自然是有同一信仰的人，也就是基督宗派內的弟兄姊妹。從這角度來看，合一交談與傳教有何關係呢？

今天的世界，可算是人類有史以來，最能夠連結彼此的時代。由於科技的興起，今天的我們，有條件與世界絕大部份人，保持聯繫，這種便捷的通訊，是人類在過去難以想像的。與此同時，今天的世界，又是最孤獨的時代，因為大家庭的崩壞，獨身主義的冒起，價值的多元以及相對主義，即使有最多的通訊聯繫的工具，這時代的人，又可能是最孤單的一代。

正是在這樣的背景裡，就更叫人明白和體味，合一是傳教的根本。

讓我們回到合一的最根本含意，就是在多元中的共融。這多元，正好對應這時代複雜的思想，以及個體的疏

離，而教會的合一，正是在世界中的聖事，讓人看到分離仍然是有共融的希望。

正因如此，《福音的喜樂》說要傳教，先要走向合一：

委身於基督徒合一是迎合主耶穌的祈禱：「願眾人都合而為一。」（若17:21）基督徒信息會大大增強。假如基督徒能克服他們之間的分裂，教會能意識到「圓滿的大公性屬於教會特色，也屬於其子女，當中有一些雖以洗禮加入教會，卻處於分離狀態未與教會完全共融。」切勿忘記我們都是在旅途上的朝聖者，彼此並肩而行。因此必須真誠信任我們的朝聖夥伴，擱下所有懷疑和不信任，把目光轉向大家都在尋求的和平、天主聖容所煥發的和平。信任他人是一種藝術，和平是一種藝術。耶穌告訴我們：「締造和平的人是有福的。」（瑪5:9）我們擔起這項任務，實現於我們之間，便會應驗古先知的預言：「他們會把自己的刀劍鑄成鋤頭。」（依2:4）
（244號）

如果我們要把福音傳給別人，要把這個天大的好消息傳遞非教友處，基督徒本身能夠合一，就如同通諭所言，「基督徒信息會大大增強」。當我們懇切呼籲所有人都歸向天主，別人就會問：那麼，你們基督徒是否也一同歸向天主呢？如果我們能夠克服分裂，特別是在曾經的分裂後，再之合一，那麼就是最好的傳教的標記了。

在通諭中，特別提到「信任」一詞。誠然，能夠相信別人，認同別人都一樣熱誠地愛天主與愛人，大家都是主內的弟兄姊妹，這才是一個團體的美好面貌，而別人也會因此在我們共融團體身上，看到基督的身影。所以通諭再說：「從這個角度來說，基督徒合一的運動可看成是對人類大家庭合一的一項貢獻。」（245號）通諭寫作時，正值是聖若望保祿二世召開全球主教會議，而東正教的君士坦丁堡宗主教巴爾多祿茂一世以及聖公會坎特伯雷大主教威廉斯亦親臨出席，這正好象徵基督宗派的合一共融，「是來自天主的真正賞賜和珍貴的基督徒見證」（245號）。

雖然我們只是普通的教友，卻也不能不留意自己在生活裡的表樣。如果自己具有合一共融的行動，這本身就是傳教的出發點。所以通諭再進一步說明：「只要我們專注於我們所分享的信念，只要我們記著真理等級性的原則，我們必會向前推進，明確地邁向共通的表達，有利宣講、服務和見證。百姓當中尚未領受耶穌基督福音的人，多不勝數，我們不能無動於衷。」（246號）

簡單來說，教友應該在生活裡抱持開放的態度，在肯定自己的信仰同時，接納其他信仰基督信仰的人，力求建立一種連結，趨向共融，而這表樣，正是吸引別人走向福音的重要標記。

7. 附錄

- 一、近年合一交談上較重要的事件，就是信義宗與天主教就「因信成義/稱義」所發表的聯合聲明，而這文件中譯本在2014年也完成刊行，以下是來自「天主教教區基督徒合一委員會」就該事的簡述：

2017是紀念教會改革運動500周年，在過去五十多年，信義宗及天主教一同走在從衝突邁向共融的旅程上，當中大家都明白團結合一比彼此分裂重要得多。在1999年10月31日信義宗教會與天主教會簽署《有關成義 / 稱義教義的聯合聲明》，2014年5月25日基督教香港信義會、天主教香港教區及香港基督教循理衛理聯合教會共同簽署《有關成義 / 稱義教義的聯合聲明互認中文譯本》，在這趟旅程上，大家對彼此的瞭解及信任都在增長。

反思：身為教友，在合一交談一事上，是否也有參與的空間呢？如何可以參與？

二、按照《神學辭典》的解說，近年的合一交談，可指向五種模式：

1. 自從教宗保祿六世（Paul VI, 1963-1978）與宗主教阿特那哥拉斯一世（Athenagoras I, 1886-1972）晤談後，羅馬天主教會與東正教諸教會互稱「姊妹教會」（UR14）。「姊妹教會團體」可視為合一的第一種模式。
2. 另一種模式稱為「有機的聯合」：不同的教會互相聯合，由這過程中慢慢發現各自的特點，而走向一個新的教會，具備新的特徵。有些「聯合的」教會就是遵循這一模式在嘗試。
3. 第三種模式稱為「整體協和」：不是一方被另一方溶化，而是參加的教會各自保存自己的面貌，卻仍願形成一個信仰和生活的共融體。天主教與英國教會所做的許多合一的努力就是走向這種整體協和。

4. 第四種模式稱為「議會式的共同體」。這是在普世教協（WCC）裡所發展的一種模式。它以地方教會為出發點，這些地方教會有共同的洗禮和聖餐，互相承認對方的聖職，一起在世人前服務並作證。這樣一個基督的教會是由許多地方教會所形成的一個議會式的共同體，每一教會覺得自己已與其他地方教會合一。有些各自的傳統可以繼續保存，只要不危害議會共同體的基本構想。

5. 最後第五種模式可稱為「在無敵意的不同中保持合一」。意思是各教派在本質上保持各自的傳統，同時彼此承認其他教派也是基督教會的合法表達。有了這個互相的承認，就能在洗禮、聖餐、見證、服務各方面形成一個共同體，並能帶動聖職上的承認。

反思：為教友來說，所身處的教區，趨向哪一種模式呢？看過這五種模式後，為教友理解合一交談，又有什麼啟發？

三、思考題

在堂區的層面，教材內提及的四個合一的具體項目，是否有實踐的可能呢？在「祈禱與靈修」、「禮儀」、「教義」及「愛德行動」四方面，究竟可以做些什麼？同時，實踐時為堂區的教友來說，有何益處？

四、合一在香港

香港教區設有「香港天主教教區基督徒合一委員會」，主理天主教與其他基督宗派的合一事宜，當中包括合一祈禱、講座，透過不同方法，讓彼此的教友更認識其他基督宗派，同時促成教派間的合一。

單元五

宗教交談與傳教

1. 緒言

在這本教材內，就教會是世界的聖事，主要是因應兩個方向來表達，一是關顧社會上有需要的人，希望世界整體得以改變，在制度上趨向天主，邁向世界的大同；一是從教會的合一共融，宗教的美善入手，呈現整個世界都在天主的計劃當中，不同的宗教信仰，都應該能夠尋獲天主的美善。在這兩方面，教會可以成為一個標記，讓人看到這標記時，會憶起天主的無限仁愛，從而讓福音傳遍世界。

在第四及第五單元，正是要為讀者介紹宗教上的交談，而在單元四談的是基督宗派內的交談，稱為合一交談，因為在同一信仰下，尋找合一是大家的共識，而在過去的幾十年間，也取得不少的進展；至於這個單元，談的是宗教交談，就是與基督宗派以外的宗教，如何尋找共識，一同走向美善。

在關心社會與宗教交談兩個課題上，前者為讀者來說，會較為「貼身」，因為與大家的生活息息相關，較有親切感。至於宗教交談，自然覺得是很高層的事情。不過，希望閱畢兩個單元後，讀者能夠明白，這些看似遠離自身的課題，其實同樣是我們信仰生活重要的一部份。

2. 單元目標

閱畢本單元後，讀者應能：

- 說明什麼是宗教交談；
- 解釋交談就是傳教的意思；
- 解說交談為個人與社會意義；
- 反思自身如何實踐交談的職務。

3. 導論



思考：在上一個單元談「合一交談」，而這裡提到的「宗教交談」。為讀者來說，二者有何分別？

合一交談是在相同的基礎上接受多元，而宗教交談，卻是在交談中，嘗試尋找共識。相比於基督宗派來的合一交談，宗教交談更能突顯交談的傳教意義。在合一交談裡，由於交談的雙方都有同一信仰，所以要求同存異，相對來說，會較為容易。但是，宗教交談卻是截然不同的信仰體系間的對話，無論在信仰方式、思考方法以至傳統習慣，各自都可以南轅北轍，自然不容易對話了。

因此，有關宗教交談，首先需要肯定不同宗教的價值。每一個宗教都嘗試解答人生最終極的問題，就是生命的意義，而任何嚴肅的宗教，在尋找的，都是人類唯一的真理，只是各自其本身的文化、歷史、社會，在長時期的累積下，各自呈現不同的面貌。

如果我們肯定，所有宗教都追求同一個真理，那麼，聖神必然也居於其他宗教信仰的真理當中，正如教父猶思定提出的聖言種子，即聖言以種子的形式，存在於各種文化裡，它們都有其真理性，只是仍然是種子，要待基督的光才能夠茁壯成長。

這可說是天主教對宗教交談的基本態度，就肯定其他宗教也有真理性。如果其他宗教並沒有真理在其中，宗教交談就再沒有任何意義，只是一種形式上的對話了。

宗教交談要由相信別人也有真理開始，而再進一步，就是相信這種交談，有助教會領悟基督的啟示，換言之，就是相信與別的宗教交談，有助豐富我們自身的信仰。特別是在其他宗教鼎盛的地區，一般而言，這些地區都有本身深厚的文化，甚或文化與宗教有高度的融合，所以，教會與當地的宗教交談，有助理解當地的文化與宗教，從而發展教會的本地化，因為不理解當地文化，難以達到本地化的效果。從利瑪竇身上，正好看到交談的重要。利瑪竇來華後，曾經學習僧侶的衣著，但當他再進一步明白中國文化後，他就改穿儒服，原因是他瞭解到，僧侶的地位不如知識份子，而他要傳遞信仰，更適合以知識份子的形象出現。同樣的道理，

如果我們不能夠融入社會裡，又如何可以讓別人初步接受自己，從而傳教呢？故此，宗教交談有助教會進入當地文化。

反過來說，我們相信其他宗教也有聖言種子，那麼，與其他宗教交談，正好是一個契機，讓種子發芽。從這角度來看，交談本身也是傳福音的一種方法，就是透過對話，讓其他宗教都能發現自身的真理，與基督的啟示，如何一脈相承。

值得注意的是，宗教交談的真正重點，不在於什麼宗教，而在於真理。不同的宗教團體，各自都在尋找真理，那麼他們的交流切磋，客觀來說，必然有助於明白瞭解真理。從天主教的角度而言，透過交談，有助別人明白認識基督信仰裡的天國臨在的觀點，從而更明白人性尊嚴的重要，以及耶穌基督的身份。所以交談有助別人尋找真理，如從教會的角度來看，透過交談，其他宗教更容易明白自己的不足之處，就能透過基督信仰，讓自身的信仰更趨完整了。

不過，如撇除不同宗教的立場，即不糾纏於「誰更接近真理」這問題，宗教交談本身也有另一個重要的象徵意義，就是代表人類共同追求真理與正義。交談本身，代表人與人之間是可以溝通的，這可以溝通，不是指語言可以明白這麼簡單，而是代表交談者相信，這世界上有一些道理，是適用於所有人，是人類共同擁有的，而人是可以透過理性的方式，明白這些道理。試想想，如果世界其實沒有普遍的真理，交談本身就是徒勞，因為大家各有自己的道理，其實不能相通的。所以，當人願意交談，這交談本身，就象徵人類

具共同的真理與正義，而交談正正是要讓我們探究追尋這真理與正義。

以上幾點，希望有助讀者明白宗教交談的基本原則與道理。從以上所言，宗教交談是相當美好，但在實踐上，宗教交談必然面對的問題是：如果教會已經擁有基督的啟示真理，對話是平等的？還是屬於傳教的策略？以下，正要討論這問題。

4. 交談就是傳教



思考：有統計顯示，全球基督徒約有22億；回教徒有16億，而印度教徒有13億，佛教徒約5億。從這角度來說，要向基督宗派以外的人傳教，很容易就會遇上其他信仰人士。面對這情況，讀者認為自己對傳教的理解，會否有改變？

有天主教徒認為，交談的目標就是使人接受耶穌基督，這在以上的導論裡，已經清楚說明。從天主教的角度出發，基督啟示真理就是圓滿的真理，而其他宗教同樣具有基督啟示真理，只是不夠圓滿。因此，交談的最重要目的，是把基督啟示真理，傳給其他宗教，從這角度來看，交談的目的其實是傳教。

但是，如果抱持這樣的心態，交談就不再是平等的交談，而這種不平等的對話，是否還可以稱為對話，也成為疑問。按照上一段所說，天主教與其他宗教的對話，就等同於成人教導小孩子讀書這樣，雖然是有問有答，但真正的答

案，早在成人心中，只是透過對話，引導小孩子明白。這樣的對話，並不是真正的對話，只是成人引導而已。

故此，要正視宗教交談，要從以下三個層面來理解，就較能進入真正的交談的狀況，而非一種以交談為名，而以宣講自身道理為實的另類傳教。同時，能夠端正自己的想法，這樣的交談，才是真正能夠交談，同時亦達到傳教的使命。

首先，天主在人類的歷史裡，一直都與人對話。在舊約裡，天主與亞巴郎、梅瑟、眾先知對話，以民因天主的話，得以明白天主的啟示，明白救恩的計劃，因此也明白到自己應該怎樣生活，才算是善度生活。到了新約，聖言以降生的方法，直接與人對話同行，讓人更圓滿地明白得救的道理。這種交談，也有稱為「救恩性交談」，就是指天主透過交談方式，給予人類救恩，而在教會內，這種交談，最具體的呈現，就是在聖事上，即在今天的教會，教會透過聖事，得以與天主交談，並得到救恩。

值得留意的有兩點：首先，天主確實透過聖事令教會成為救恩之根源，但這個救恩源自天主，教會對於救恩的理解，仍需要在聖神的引領下，不斷深化。也就是說，即使說教會擁有確實可靠的救恩，也不代表我們在對話的過程裡，再不需要開放，聆聽和學習。

其次，教會擁有的救恩無可置疑，是否代表別人就完全沒有救恩呢？當救恩是屬於天主的，教會並沒有權力限制天主給予救恩。即使按照基督的啟示，教會本身已經有圓滿

的啟示，以獲得救恩，卻沒有任何說法，指出在其他地方，就沒有救恩。

故此，教會擁有圓滿的救恩，是我們對話的基礎，但具體的對話裡，並不代表我們本身就不需要開放，聆聽和學習；況且，即使其他宗教沒有圓滿救恩，卻不代表沒有救恩。二者相加，今天的對話，仍然為雙方都有意義，特別是從個別、具體的人來說，唯有對話，才能更圓滿自己。

在此基礎下，交談可視作廣義的傳教工作，並可以分為兩種不同的層次。第一種，就是我們一貫的理解，即把信仰的內容向對方說明、解說、闡述，並且透過令對方明白，希望引領對方皈依，這是其中一種就對話期盼達到的傳教效果。第二種，就是以基督啟示為中心，相信在對話裡，無論是信仰基督的，還是非信仰基督的人，同樣能夠因對話交談而豐富自己的信仰，因為宗教所追尋的真理，其根源必然是天主，所以非基督信仰在對話裡，如果能夠更好地理解自己的信仰，同樣是向基督走向多一步，雖然他們並不一定會認同這種說法，但從實際的效果來說，宗教交談就是帶領我們一同走向美善，只是為我們來說，會用天主來表達這美善，同時也相信天主已經給予我們圓滿的啟示而已。

5. 交談的條件



思考：兩個人要開始交談，需要什麼條件，才能夠讓交談有真正的意義？是否需要平等的地位，開放的態度？共同的話題呢？還有什麼因素？

上一節談到交談可視作廣義的傳教工作，並且簡單說明這所說的傳教，既可指一般意義下的傳教，即以呼喚與回應為中心，把基督信仰傳給對方，希望對方皈依；也可以指尋找美善的行動，即透過交談，讓彼此的信仰都更趨圓滿，而讓非基督信仰更走向圓滿，這也是無形中走向基督信仰，所以也是傳教。

正因有這兩層的意思，所以教會也指出，即使是宗教交談，並不禁止個人的轉信，因為每一個人的召叫，因時因地，可以各有不同，也因為這原則，教會樂於接受其他宗教人士轉來天主教。不過，在整個宗教而言，教會並不要求對方把自己的信仰重塑為基督信仰，反而尊重對方的宗教傳統。

正因如此，宗教交談就需要有以下的條件，才能達到真正的對話交流。

5.1 承認各有優缺

過去往往從護教的角度來理解自己的信仰，因此要不斷強調教會的神聖，而把這種思考放在宗教交談時，往往就會比較優劣，而處處都會強調自己的信仰，比對方的好。但是，從動態地尋找真理的角度來看，每一個人的宗教都未達到完美，仍然可以繼續向前走，亦需要在前進的路途上，找尋更多，方能逐步趨向圓滿。

要對話，必然要接受自己也有不足的地方，而對方也有值得學習的地方，不然對話本身並沒有意思。要明白，這

種優劣並不是本質上的探究，更多是在動態裡，由人本身思考信仰而引發出來的問題。透過交談，就可以令彼此更瞭解自身了。

5.2 平等

即使在肯定自身的宗教的價值，在宗教交談裡，也需要抱持平等的態度。要有這態度，最重要的是，人類整體需要走向大同，這也是教會在世界上的任務，讓萬民成為信徒。在過去，宗教之間的衝突為人類帶來大量的痛苦，即使到了今天，這種因信仰之名的傷害，仍然未能止息。要把這類傷害制止，不同的宗教就需要尊重對方，彼此接受，才能避免人因自己的信仰去迫害別人，或受到迫害，而宗教間的平等尊重，也是人類平等尊重的重要標記。

在這裡順帶一提，為何在談論教會是聖事時，要談宗教交談，正因為人類要走向大同這一點。教會是世界的聖事，正因為教會是世界走向天主的一個重要標記，這標記成為指引，引領人類走向天主。正因如此，教會需要與其他宗教交談，要修和彼此的關係，這才能引領人類走向大同。如果宗教之間都是四分五裂，彼此攻擊，又如何可以告訴世人，應該團結互愛呢？

5.3 忠於自己的信仰

由於上文談到宗教交談需要承認自身的不足，可能有讀者會誤會，這是否代表對自己信仰的懷疑。這裡正要說

明，宗教交談並不是要人放棄自身的信仰或作出妥協，甚至可以是正好相反，交談是要求人更肯定自己的信仰。試想想，教友如何可以開始與其他宗教的信仰者交談？正是在於教友對自己的信仰，有相當的肯定，才可以開始交談，不然，人根本沒有信心開始這交談。如果教友不能對自己的信仰，有較深入的認識，並且因認識而有一份深刻的肯定，只怕很難有信心與其他宗教交談吧。

故此，宗教交談是建基於彼此對自己宗教信仰的肯定，才能認真地開始對話。如果沒有足夠認識，對話就會流於膚淺，而不能讓彼此都得益了。

5.4 放下成見

雖然宗教交談要求對話者肯定自己的信仰，但這肯定不能構成成見，不然，交談同樣會發生障礙。舉例來說，基督宗派肯定聖像的價值，但在回教裡，神的肖像並不允許，這很明顯是彼此在信仰發展中有不同的進路，而在基督宗教裡，是否允許聖像，也有過很多討論，所以採用與不採用，是在同一價值下，各有不同的考慮。如果一位基督徒因為這立場，就一口咬定，回教不允許聖像是落後的想法，這就是一種成見、偏見了。

結合以上兩點，又回到上一單元提及的態度，就是在交談時，要肯定自己，又要欣賞他人。要好好平衡以上兩點，才能真正具深度地作宗教交談。

5.5 分享與交流

如能做到肯定自己，欣賞他人，那麼，交談本身就能真正地成為分享與交流。稱為分享與交流，正因為交談是有兩個方向的，其一是把自己的信仰內容，向對方介紹說明，其二是準備好聆聽別人介紹對象的宗教，並且相信別人的宗教信仰內容，有助自身反思信仰，更好地理解自己的信仰。

真誠的分享與交流，必然會引發雙方的反思與探討，從而會引發各自在自己的宗教內的交談。交談也是一個示範，可引導其他宗教之間的交談，以至世界上不同的團體的交談。所以，這種分享交流本身就會帶來價值，即使它未必即時改變世界。

5.6 勇於改變

交談到最後，還是要歸於行動。透過交談，每一個人都會更多地瞭解自己的信仰，而這信仰該如何實踐，也是交談後的改變的表達。從整體來說，大規模或高層次的交談，有助整個宗教調整自身，更好地走向真善美；從個人來說，交談會觸動人心，讓人在皈依路上，走得更好。以天主教與佛教的交談為例，今天不少天主教徒都學習禪修，這也可以視為交談的結果。採用禪修的方法來做靈修，原因是部份教友感到，這方法能夠幫助自己尋找天主，這才是最重要的。

6. 交談的意義



思考：宗教交談為宗教之間來說是重要的事件，但是為個別教友，又或為社會來說，宗教交談有什麼意義？教友個人可能從不參與宗教交談，這是否代表，不用理會這課題？

為大部份教友來說，宗教交談好像也很遙遠，但想深一層，其實在生活裡，經常都有此機會的。在華人社會生活，遇上非基督信仰的人，機會是很多的。既有不少人信奉民間宗教，也有不少人信奉佛教。以台灣地區為例，信奉傳統本地宗教與佛教的人口，遠超信奉基督教的。所以，要談沒有宗教交談的機會，倒不如說一般教友不會意識到，可作宗教交談。

為何意識不到可作宗教交談？其中一個原因，可能是避免衝突。為不少教友來說，宗教交談往往都是一個「零和」遊戲，即總是有人勝利，有人失敗。兩種不同宗教的人對話，談論彼此的宗教，最後總有一個，才是正確的。

有關這種想法，上一節的內容，已經嘗試解答，指出交談應該是互相得益，而非誰勝誰負的。而在這裡，再進一步說明宗教交談，為個人、為社會都是有其重要的意義，它並不是單純教義上的爭論辯駁，而是關乎天主救恩計劃的一種重要行動。

6.1 為個人的意義

宗教交談背後的重要意義，是人嘗試透過理性的角度來理解自己及別人的宗教。不同宗教的皈依，可能都是出於個人經驗或感情，這種皈依值得尊重及支持，但單純停留在感性上的認知並不足夠。天主教強調人性尊嚴，這尊嚴包括有權利及義務去尋找真理，得到事情的真相，而在信仰上的尋覓，其中一個重要的方法，就是透過宗教交談。

宗教交談代表個人做好準備，自由地尋找真理，而不是受限於某種思想。從更深處來說，只有對自己的信仰已有足夠認識及肯定的人，才能夠開始宗教交談。如果在開始交談前，人就有所擔心，自己會否動搖，或會否令對方輕視自己的信仰。這些都顯出，信者還有待努力的地方。

再者，人本身有尋找真理的傾向，信仰正是一個人尋找真理的原因。我信，因我相信這是對個人的終向、世界的終向，一個圓滿的解釋。這種圓滿性，並不應該被其他東西所限制，即使是在宗教內。即使人已經皈依，他對信仰仍然會有問題，而從不同的方向來尋找答案，是人追尋真理的自由，也是權利，亦是義務。這種尋找，其中一個方向，就是與其他宗教交談，嘗試透過別人的解說與經驗，希望找到自己的答案。人對真理的接納，是由於本身內在的光明，而不是外在的力量。只有心悅誠服，這真理才是屬於自己的真理。有些時候，當一個人進入了某一宗教後，可能被宗教本身所限制。舉例來說，佛教徒要食素，這行為本身有其信仰上的意義，但是，當一個佛教徒純粹因為教規所限，而迫自

己食素，這不是真正地認識自身的信仰。那麼，這位佛教徒可能透過基督信仰對守齋的理解，重新審視自己信仰中不殺生的意義，真正地明白食素的信仰真諦，那就是更好地尋找真理了。

6.2 為社會的意義

宗教交談的社會意義，是建基於個人對真理的追求這一點上，而社會也該接納、尊重及鼓勵這種尋找真理的努力，也因此該肯定宗教交談的意義及作用。在《福音的喜樂》裡指出：

主教會議的主教們談到尊重宗教自由的重要性，視之為基本人權。這包括「選擇個人判斷為真的宗教的自由，並能公開宣示自己的信仰。」健康的多元化，在乎真誠地尊重彼此的差異性和珍惜它們本來的面貌，不企圖將宗教轉化為私人的事情，或使宗教在個別的良好心中安靜地縮約為含糊不清的事，或把宗教困在教堂、會堂、清真寺的區域內。實際上，這是一種新形式的歧視和獨裁。對不可知論者或無信者的少數群體儘管要予以尊重，但這尊重不應當隨意地強加於人，以致不容信徒居多的群體發言表達其信念，或罔顧宗教的豐富傳統。從長遠來看，這樣做會增添恨意，不利忍耐與和平。
(255號)

從這段內容，可以看到：

(1) 宗教交談建基於社會的宗教自由，沒有宗教自由，自然難以交談了。因此，鼓勵宗教交談，是社會裡自由的一種重要指標。環境今天的社會，不少國家在宗教上的衝突，正正是宗教間未能交談的惡果。近年，由於亞爾蓋達、伊斯蘭國的興起，西方社會往往把這些恐怖組織與回教信仰連結在一起，但是也有不少回教徒指出，這些暴力組織並不代表回教，反而是曲解回教信仰的教義。為什麼會有這些多誤解呢？正正是缺乏交談，不能互相了解，於是就產生偏見，最後就會對其他宗教作出禁制的行動。故此，宗教交談與宗教自由，彼此是互相幫助，二者可以透過良性的循環，彼此發展的。

(2) 尊重宗教信仰的實踐。容許別人選擇自己相信的宗教信仰，還要有自由讓他們表達。部份社會，雖然認同每一個人都有信仰宗教的自由，但同時又以公平平等為理由，禁止在社會裡佔一定數量的宗教，實踐或傳播他們的信仰。舉例來說，如果天主教在一個社區裡，有一定的數量，那麼他們在重要的節日，舉行聖母巡遊，社區應該給予機會，而且這也是一種宗教交談的行動。在此情況，社區卻以巡遊會冒犯其他宗教為理由，加以禁止，這就失去了宗教交談的自由，同時也不是真的促進彼此追求真善美的合適做法了。

所以在《福音的喜樂》中再指出：

身為信徒，我們也覺得很接近那些自以為不屬於任何宗教傳統，卻真誠尋求真、善、美的人，我們相信真、

善、美在天主內有最高的表達，而且是源自天主。我們認為在維護人的尊嚴，在建立民族間的和平共存，和在保護受造界時，他們是寶貴的盟友。新的阿勒約帕哥山崗（Areopagus），猶如外邦人的庭院，是「信者與無信者能勉力交談，討論道德、藝術和科學的各種基本課題，討論對超越的尋求。」這也是在我們動亂不安的世界裡走向和平的途徑。（257號）

從這段說話，不難看出，宗教交談絕對不是兩個宗教間的事情，而是涉及整個社會、整個世界，所以通諭說這是「動亂不安的世界裡走向和平的途徑」，正好指出，宗教交談的核心，是人類相信有共同的美善，並且願意為尋找到此共識而一同努力。

7. 總結

由貧窮到弱勢者，由基督宗派到宗教交談，在這本書裡，要帶給讀者的主要是兩個重要的概念，也是教友實踐教會職務的兩個重要的面向。首先是教會本身是聖事這特質，是教友實踐職務時要秉持的。聖事是標記，它要把天主的愛呈現出來，而教友在關顧社會、交談交流這些具體行動上，最重要的，是要呈現天主的恩寵，這才是圓滿的行動，也是真實地實踐職務。其次的關係，即教會雖然是聖事，但它不是遠離世界的，反而是與世界同行，因為沒有具體的實踐，不能把天主的愛圓滿地實踐，所以教友與世界連結，也是實踐職務的另一個重要面向。

8. 附錄

一、以下是張春申神父就宗教交談的一些看法，有助讀者進一步理解宗教交談的內涵：

很多人以為宗教交談只限於教義及道理上的交談，其實不然。宗教信仰具體呈現在實際生活裡，包含了人內心的感受，生活的行為實踐。因此宗教交談也應涵蓋整個人的生活層面，所以宗教交談應從生活不同的方面去實踐：

1. 生活上的宗教交談：在生活中，不同宗教信仰的人彼此為信仰作證，互相欣賞、切磋，就是生活上的宗教交談。
2. 行動中的宗教交談：面對人類的需要，不同宗教的信友們根據自己的信仰，經由溝通而一起合作，採取一些幫助人的行動，如對環保的共識、饑民的支援及雛妓的救助等，就是在行動中的宗教交談。

3. 在宗教經驗上的交談：宗教經驗是出自內心的信仰，大家一起分享，交換經驗，彼此學習，例如佛教的修行法門，回教的神秘經驗，日本有許多不同宗教人士一起祈禱，台灣的靜坐祈禱……等都是宗教經驗的交談。
4. 在道理教義上的宗教交談：即對某些問題提出不同信仰的觀點，互相貢獻、補充。

（張春申〈有關宗教交談〉）

反思：為教友而言，現在哪一個方向上，有實踐宗教交談呢？如果還未有相關的經驗，又覺得從哪層面入手，為自己更適合？

參考書目

1. 《天主教教理》
2. 《梵蒂岡第二次大公會議文獻》
3. 《福音的喜樂》
4. 《願祢受讚頌》
5. 何奇耀編，《聖事神學》，香港：聖神修院神哲學院，2015。
6. 張春申，〈有關宗教交談〉，《神思》1995: 27，第1-7頁。
7. 李哲修，〈宗教交談實例〉，《神思》1995: 27，第63-72頁。
8. 張春申，〈宗教交談的神學基礎〉，《神學論集》1980: 45，第329-338頁。

教會職務教材系列

- (1) 職務概論
- (2) 職務與神恩
- (3) 職務與領導
- (4) 職務與傳教
- (5) 職務與時代徵兆
- (6) 職務與禮儀
- (7) 職務與靈修

本系列叢書是配合教會職務文憑課程而編寫，
如對課程有興趣，可瀏覽聖神修院神哲學院網頁。
(www.hsscol.org.hk)

初期教會具有三項要素，令團體趨向圓滿。這三個因素就是訓導（Didache）、團聚（Koinonia）及服務（Diakonia）。（參宗2:42-47）

為今天的教會團體，這三項要素同樣重要，而隨時代的發展，教友在這三方面的參與，日益增加，在教會團體內更形活躍，為教會的發展帶來活力。正因如此，更全面的培育，讓教友全面認識以上三點，從而形成清晰的目標，更好地服務教會，宣講天國，也是教區一貫致力推動發展的方向。

十 湯漢 樞機

聖神修院神哲學院

ISBN 978-988776282-9



售價：每冊HK\$50